

目录

1. 前言	4
2. 验收依据	7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7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7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8
3.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9
3.1 工程基本情况及变更	9
3.2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27
4. 污染物的排放与防治措施	34
4.1 主要污染源及其治理	34
5. 环评结论建议及其批复要求	36
5.1 环评结论建议	36
5.2 环评批复	36
6.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36
6.1 废气监测执行标准	36
6.2 噪声监测执行标准	38
6.3 废水监测执行标准	38
6.4 固废执行标准	38
7. 验收监测内容	39
7.1 验收监测工况	39
7.2 验收监测内容	39
8. 监测分析方法及质量保证措施	41
8.1 监测分析方法	41
8.2 人员资质	43

8.3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43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44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44
9.	监测结果及评价	46
9.1	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46
9.2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56
9.3	噪声	58
9.4	固废	58
9.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59
10.	环境管理检查	61
10.1	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61
10.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61
10.3	排污口规范化管理	63
10.4	环境管理落实情况	63
10.5	排污许可证申领及执行情况	63
11.	环境风险调查	65
11.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分析	65
11.2	应急预案管理	70
12.	公众意见调查	71
12.1	公众意见调查范围及对象	71
12.2	公众意见调查方法	71
12.3	公众意见调查内容	71
13.	验收结论与建议	74
13.1	验收监测结果	74
13.2	环境管理调查结果	77

13.3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	78
13.4	验收监测结论	78
13.5	建议	78
14.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80
15.	附件	81
	附件 1 环评批复	81
	附件 2 排污许可证	82
	附件 3 应急预案备案文件	83
	附件 4 防渗证明	85
	附件 5 生产工况	86
	附件 6 调查问卷（部分）	87
	附件 7 检测报告	93
	附件 8 竣工公示截图	108
	附件 9 调试公示截图	109

1. 前言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创建于 1998 年 12 月，注册资本 5100 万元，位于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 1 号，是以生产饲料添加剂、食品添加剂、兽药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为主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分别位于垦利县同兴路 1 号（以下简称“老厂区”）以及垦利经济开发区油田创业园泰兴路以北，东三路以西（以下简称“新厂区”），两厂区相距 3km，所有厂区总占地面积达 826 余亩。

本次验收项目为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位于新发药业新厂区内，目前，新厂区现有项目包括年产 2500 吨维生素 B1 项目、3000t/a 泛醇项目、新醇生产项目、新酯项目等。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于 2015 年 5 月取得立项文件，《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于 2016 年 2 月 3 日取得了原东营市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文号为东环审[2016]44 号。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中间体合成车间、左酯生产车间、钙化车间及甲醇回收装置、泛酸钙喷粉车间、原料及产品储罐区、辅助工程等，项目（一期）于 2021 年 8 月进行了竣工验收，一期验收内容为中间体合成车间（粗泛酸钙生产及脱醇部分）、泛酸钙喷粉车间、泛酸钙制备单元生产设施设备以及配套公用工程，主要以老厂生产的丙氨酸作为原料通过钙化、酰化工艺生产 D-泛酸钙。

本次验收为项目二期，验收内容包括中间体合成车间（氨基丙腈生产、丙氨酸生产、粗泛酸钙生产及提纯等）、钙化车间及配套的环保和辅助工程。主要以丙烯腈、液氨和盐酸等为原料，通过氨化、钙化等工艺生产中间原料钙化液（丙氨酸钙-甲醇溶液）。

项目于 2016 年 4 月开工建设，一期于 2021 年 5 月建成，二期于 2024 年 11 月竣工，于 2024 年 12 月进行调试，项目竣工和调试

运行等情况均于网站进行对外公示。

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完成了排污许可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70521706168390M001P。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规定：“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竣工环保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应当按照本办法规定的程序和标准，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确保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并对验收内容、结论和所公开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不得在验收过程中弄虚作假。”新发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 日组织进行新戊系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并委托我公司进行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工作，我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编制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25 日对项目实施了现场验收监测与检查。我公司结合现场实地调查和检测报告数据分析，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本次验收仅针对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验收内容包括如下：

（1）对项目的实际建设内容进行检查，核实项目的产品内容以及各个工段原辅材料的使用情况和实际生产能力。

（2）检查各个生产工段的污染物的实际产生情况以及相应的环保设施是否建设到位和实际运行情况。

（3）通过现场检查和实地监测，确定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等相关污染物的达标排放情况。

（4）检查其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的制定、备案和执行情况，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制定和实施情况，相应的环境保护机构、

人员和仪器设施的配备情况。

(5)检查环评批复的落实情况、污染物排放总量的落实情况等。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12.29）；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9.1）；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12.24 通过，2022.6.5 施行）；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7.1）；
8.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2024.4.1 施行）部令 第 32 号。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5.15）；
2.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3. 《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鲁环办函〔2016〕141 号文）；
4.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 号文）；
5.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6. 《关于进一步规范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转运工作的通知》（鲁环字〔2021〕249 号）；

7. 《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
8. 《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
9.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
10.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T 15562.1-1995）；
11.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1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13.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HJ 706-2014）；
14.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
15.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23）。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6年）；
2. 东营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东环审[2016]44号）；
3.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3.3修订）；
4.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

3.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1 工程基本情况及变更

3.1.1 项目概况

本项目概况如下：

- (1) 项目名称：新戊系列项目（二期）
- (2) 建设单位名称：新发药业有限公司
- (3) 建设性质：新建
- (4) 建设地点：垦利经济开发区油田创业园泰兴路以北，东三路以西。
- (5) 占地面积：8665.9 平方米。
- (6)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及审批情况：《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于 2016 年 2 月 3 日取得了原东营市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文号为淄环审[2016]44 号。
- (7) 项目投资：项目预计总投资 22192.1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16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4.58%；实际总投资 18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3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5.0%。
- (8)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位于新厂区，以丙烯腈、液氨和盐酸等为原料，通过氨化、钙化等工艺生产丙氨酸钙-甲醇溶液（D-泛酸钙产品的中间原料），本次验收范围为新戊系列项目（二期）验收内容包括中间体合成车间（氨基丙腈生产、丙氨酸生产、粗泛酸钙生产及提纯等）、钙化车间及配套的环保和辅助工程，其他辅助工程一期项目期间已建成。

3.1.2 项目建设情况

项目建设情况见下表：

表 3.1-1 项目建设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立项	备案号为：1505500217
2	环评	由胜利油田森诺胜利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编制完成
3	环评批复	东环审[2016]44 号（2016 年 2 月 3 日）
4	初步设计	自主研发
5	建设规模	年产 D-泛酸钙 20000 吨
6	项目动工及竣工时间	项目于 2016 年 4 月开工建设，一期于 2021 年 5 月建成，二期于 2024 年 11 月竣工
7	试运行时间	于 2024 年 12 月进行调试运行
8	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及公辅工程已经建成，各类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污水处理站依托现有，负荷达到 75%以上。
9	劳动定员	项目总劳动定员 60 人，项目二期不新增劳动定员
10	工作制度	年生产 300 天，三班倒，每班 8 小时，年运行时间 7200 小时
11	环评预计投资	预计总投资 22192.1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16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4.58%
12	实际投资	实际总投资 18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3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5.0%。

3.1.3 项目组成及变动情况

新戊系列项目主要产品为 D-泛酸钙，采用钙化液（丙氨酸钙-甲醇溶液）和左酯通过酰化反应生产。其中钙化液（丙氨酸钙-甲醇溶液）的制备主要采用丙烯腈、液氨、盐酸通过氨化反应、水解、中和、结晶、干燥等工艺生产出丙氨酸，再以甲醇为溶剂与碳化钙通过钙化反应生产钙化液（丙氨酸钙-甲醇溶液）；左酯的制备主要采用甲醇和空气通过氧化反应生成甲醛，在与三乙胺、异丁醛通过缩合反应生成缩合料，再与氰化钠进行氰醇化生成醇化料，加入水和硫酸通过水解、精馏生产出内酯，再与液氨水解反应生成左酯。

项目一期验收内容为直接采用老厂生产的丙氨酸为原料以甲醇为溶剂与碳化钙通过钙化反应生产钙化液（丙氨酸钙-甲醇溶液）；左酯亦采用老厂生产的成品作为原料，通过酰化反应生产 D-泛酸钙。

本次验收为项目二期，主要验收内容为丙氨酸生产环节，主要

采用丙烯腈、液氨、盐酸通过氨化反应、水解、中和、结晶、干燥等工艺生产丙氨酸原料。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公辅工程、环保工程和储运工程，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内容见下表：

表 3.1-2 新戊系列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内容一览表

****涉密删除****

3.1.4 公用工程

3.1.4.1 给排水

1、给水系统

本项目用水包括生活用水、生产用水、消防用水等，水源来自垦利区经济开发区供水管网，供水压力 0.30MPa，管径 300mm。给水系统依托 2500t/a 维生素 B1 项目供水系统，采用单路供水，新铺供水管道，根据对水质、水量、水压的不同要求设置生活给水系统，生产给水系统，消防给水系统，循环水给水系统等，新厂区设 500m³ 循环水池。

2、排水系统

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排水系统。循环冷却排水、地面冲洗废水、职工生活污水、初期雨水等经厂区内污水管网排至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再由开发区内污水管网排至垦利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厂区后期雨水直接排至厂内雨排系统，然后输至厂外市政雨水系统。

3、用水量

（1）生活用水

本项目总定员为 60 人，公司设有食堂、所有员工均在食堂吃 1 顿/d，根据调查，本项目职工的生活用水量为 3t/d（900t/a），项目二期不新增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用水。

（2）生产用水

生产用水包括氨水配置用水、循环冷却水补水、尾气吸收用水、抽真空系统补水、设备及地面冲洗用水等。

①氨水配置用水

项目所用 25%氨水采用液氨进行配置，主要来自新鲜水和蒸水工序产生的冷凝水，验收期间氨水配置用水新鲜水消耗量约 7.1m³/d，冷凝水回用

量约 24.6m³/d。

②循环冷却水补水

项目循环冷却水依托年产 2500 吨维生素 B1 项目 1 套冷却水循环系统；1 座 500m³ 循环水池（兼作消防水池），供水能力为 1000m³/h。验收期间循环冷却水补水量约 112.9m³/d。

③尾气吸收用水

项目氨化工艺尾气采用的工艺为两级水吸收+一级酸吸收，补水采用新鲜水，验收期间尾气吸收装置补水量约 1.5m³/d。

④抽真空系统补水

验收期间抽真空补水采用新鲜水，补水量约 0.9m³/d。

⑤地面冲洗水

为保持生产车间内清洁卫生，对地面进行定期清洗。根据新发药业有限公司生产制度，清洁频率为 1 次/3d，本项目涉及 2 座车间，地面冲洗水用量约 20kg/次（2t/a）。

3.1.4.2 供电系统

项目（二期）依托现有 1 台 2500KVA 干式变压器，采用高压双回路供电，电源引自垦利经济开发区电网，依托 2500t/a 维生素 B1 项目建设的 35KV 变电站。验收期间，二期项目用电量为 2.0×10⁷kWh/a。

3.1.4.3 供汽系统

项目（二期）蒸汽依托年产 2500 吨维生素 B1 项目已验收 1 台 35t/h 燃煤蒸汽锅炉。验收期间，蒸汽用量为 4.3t/h。

3.1.4.4 采暖、通风

冷媒为冷冻盐水，来源于厂区动力车间，水温度为 7℃~12℃，压力为 0.3MPa。设置冷冻机组一套。

风机盘管舒适空调系统用热水来自厂区动力车间，供回水温度为60/50℃，压力为0.3MPa。

采暖热水来自厂区动力车间，供回水温度为95℃/70℃，压力为0.3MPa。

3.1.4.5 净化空调系统

生产车间生产类别为甲类。生产区内设有十万级洁净生产区，生产班制为三班制生产。根据生产工艺需要洁净生产区设置净化空调系统，一般生产区设置舒适性空调系统，车间内产生粉尘和异味的房间设置排风。

为了满足GMP（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保证达到相应洁净级别和换气次数，提高室内空气品质，延长高效过滤器寿命，各车间净化空调系统的均采用全空气、定新风、定风量、集中式空调系统，空气经过初、中、高效三级过滤后送入室内；气流组织采用顶棚均布高效过滤器送风口，侧墙下部或顶棚边角均布阻尼回风口的顶送风下侧排风的气流组织形式。

十万级洁净区各房间的换气次数取10次/h~15次/h，对车间洁净区内产尘、产热、产湿较大的房间加大换气次数；洁净区相对一般生产区及室外保持>10Pa的正压，洁净走廊相对周围洁净区房间保持相对正压。

车间洁净区产热、产湿较大的房间设机械排风系统，为了防止室外空气倒灌，选用了中效排风过滤机组将室内空气排出室外，风机电机用防爆电机。

3.1.5 主要工艺设备建设情况

项目一期已建成设备见表3.1-3，项目二期主要工艺设备建设及变动情况见表3.1-4，罐区建设情况见表3.1-5：

表 3.1-3 项目一期主要设备一览表

表 3.1-4 项目二期主要工艺设备一览表

表 3.1-5 本项目（二期）主要罐区建设一览表

****涉密删除****

****涉密删除****

3.1.6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项目二期原辅主要原辅材料为丙烯腈、液氨、盐酸、碳化钙、左酯、甲醇等，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3.1-6，原辅材料质量规格见表 3.1-7~表 3.1-10：

表 3.1-6 项目二期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表

****涉密删除****

表 3.1-7 丙烯腈质量规格一览表

项目	单位	质量指标		
		优等品	一等品	合格品
外观	—	透明液体，无悬浮物		
色度 (Pt-CO)，<	号	5	5	10
酸度，<	—	0.0020	0.0035	—
密度 (20℃)	g/cm ³	0.800~0.807		
PH 值 (5%水溶液)	—	6.0~9.0		
丙烯腈含量，≥	%	99.5	99.0	98.0
水份，<	%	0.45	0.45	0.60
总醛 (以乙醛计)，<	%	0.05	0.05	0.010
总氰 (以氢氰酸计)，<	%	0.0005	0.0010	0.0020
沸程 (在 0.10133MPa 下)	℃	74.5~79.0		

备注：本项目采用合格品。

表 3.1-8 液氨质量规格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质量指标		
			优等品	一等品	合格品
1	氨含量，≥	%	99.9	99.8	99.5
2	残留物含量，≤	%	0.1	0.2	—
3	水份，≤	—	0.1	—	0.5
4	油含量，≤	mg/kg	5 (重量法)	—	—
		mg/kg	2 (红外光谱法)	—	—
5	铁含量，≤	mg/kg	1	—	—

备注：本项目采用合格品。

表 3.1-9 甲醇质量规格一览表

项目	单位	质量指标		
		优等品	一等品	合格品
色度单位, ≤	铂-钴号	5		10
密度 (20℃)	g/cm ³	0.791~0.792	0.791~0.793	
馏程 (0℃、101325Pa)	℃	64.0~65.5		
水溶性实验	—	澄清		—
醇含量, ≥	%	99.9		
水分含量, ≤	%	0.01	0.15	—
蒸发残渣含量, ≤	%	0.001	0.003	0.005
高锰酸盐实验, ≥	min	50	30	20

备注：本项目采用合格品。

表 3.1-10 盐酸质量规格一览表

项目	单位	质量指标		
		优等品	一等品	合格品
外观	—	无色或浅黄色透明液体		
密度 (20℃)	g/cm ³	1.18		
总酸度 (以 HCL 计), ≥	%	31.0	31.0	31.0
硫酸盐 (以 SO ₄ ²⁻ 计), ≤	%	0.005	0.010	—
灼烧残渣, ≤	铂-钴号	0.08	0.10	0.15
氯化物 (以 Cl ⁻ 计), ≤	%	0.005	0.008	0.015
铁含量, ≤	%	0.006	0.008	0.010

备注：本项目采用合格品。

3.1.7 产品方案

项目二期产品主要为 D-泛酸钙，具体情况见表 3.1-11，产品质量指标见表 3.1-12~3.1-13：

项目二期产品方案一览表****涉密删除****

表 3.1-11

表 3.1-12 D-泛酸钙质量指标一览表

项目	单位	质量指标	
		—	数值
性状	—	—	白色至类白色粉末；有引湿性；易溶于水，微溶于乙醇
溶液澄清与颜色	—	—	无色澄清透明
鉴别	—	—	呈正反应
比旋度（以干品计）	（[α] _{D20} ）%	—	+25.5°~27.5°
重金属（以 pH 计）	%	≤	0.002
干燥失重	%	≤	3.0
pH	无量纲	—	6.8~8.0
总含量（干品计）	—	—	98.0%~101.0%
氯化物	ppm	≤	200
重金属	ppm	≤	20
一般杂质	%	≤	0.5

表 3.1-13 D-泛酸钙质量指标一览表

项目	单位	质量指标	
		—	数值
性状	—	—	呈白色正交双锥体结晶状，在水中易溶，在乙醇、甲醇中微溶，丙酮或乙醚中不溶。
pH	无量纲	—	6.5~7.5
炽灼残渣	%	≤	0.2
干燥失重	%	≤	0.2
含量测定（以干品计）	%		98.0~101.0
重金属（以 Pb 计）	%	≤	0.001
铁（以 Fe 计）	%	≤	0.003
硫酸盐	%	≤	0.048
氯化物	%	≤	0.039
溶液的透光率	%	≥	95
铵盐		≤	0.02

3.1.8 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勘查，结合本项目环评、环评批复等资料，本项目（一期）与环评、环评批复相比，本项目地理位置、建设单位、投资主体、项目产品、规模、均未发生变化，但项目环评文件及环评批复中关于设备的描述与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以及生产车间占地情况存在一定差异，项目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表 3.1-14 项目建设内容及变动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阶段	实际生产及验收阶段	备注
设备	与环评相比，主要设备发生变化。具体见表3-4。		环评设计建设 1 座地槽，实际建设 3 座溶解釜，地槽不在建设，变更为溶解釜，生产工艺未发生变更；新增设 3 台过滤洗涤干燥机，生产工艺未发生变更。
主体工程	建设中间合成车间1座，占地2366.4m ²	建设中间合成车间1座，占地2366.4m ²	无变动
	泛酸钙喷粉车间1座，占地800m ²	泛酸钙喷粉车间1座，占地2660.45m ²	占地面积增加了1860.5m ²
公用工程	新增设 2 台 6KV/380V 变压器，采用高压双回路供电，电源引自垦利经济开发区电网，依托 2500t/a 维生素 B1 项目建设的 35KV 变电站	新增设 1 台 2500KVA 干式变压器，电源引自垦利经济开发区电网，依托 2500t/a 维生素 B1 项目建设的 35KV 变电站	变压器的功率变大
	消防水池 900m ³ 、配套消防泵房 1 座，相关车间内外增设消火栓（新戊车间设有单独的消防系统）	消防水池 1000m ³ 、配套消防泵房 1 座，相关车间内外增设消火栓（新戊车间设有单独的消防系统）	消防水池容积增大 100m ³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属于医药制造业项目，根据环保部发布的《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中的制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要求对该项目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等各方面进行分析，具体分析结果见下表。

表 3.1-15 本项目变动情况与环办环评【2018】6 号文对比一览表

****涉密删除****

针对本项目的变动情况，依据《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中的制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要求进行分析，本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3.2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2.1 地理位置

项目厂址位于垦利经济开发区，新发药业有限公司创建于 1998 年，是以生产饲料添加剂、食品添加剂、兽药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为主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根据调查，项目地理位置未发生变动，项目地理位置为东经 $118^{\circ}15'$ ~ $119^{\circ}10'$ ，北纬 $37^{\circ}24'$ ~ $37^{\circ}59'$ 。项目厂区地理位置图见图 3.2-1；项目周边关系图见图 3.2-2。

3.2.2 厂区平面布置

新发药业新厂区南北长 603m~691m，东西长约 591m，总占地面积 374670m²，本项目（一期）主体工程占地面积 3750m²。如图所示，新发药业新厂区大致可分为办公生活区域、生产区域及公用工程区域。

整个厂区设有四个出入口，人流入口设在厂区南侧，物流入口设在厂区东、西两侧，煤渣出入口设在厂区北侧。人流物流分开，避免交叉污染。根据厂内、外交通和消防要求，主要机动车道宽 12m，次要机动车道宽 10m，人行道宽 8m，所有消防车道宽度均不小于 8m，厂区内道路采用混凝土路面。

办公生活区域位于厂区东南角，办公室生活区域位于主导风向上风向，有利于保持办公生活区域空气的清洁。

公用工程区域位于厂区西北部，生产区域贯穿厂区南北。其中动力车间位于生产区内，利于缩短管距，节约能源。事故水池靠近污水处理站布置，便于对废水的运输和管理。

污水处理站、罐区、危险品库区、锅炉房位于厂区西北部，靠近物流入口，便于煤和渣的运输，减少对厂区的污染。同时位于厂

区长年主导风向下风向,利于减少对办公生活区域环境空气的影响。

本项目生产车间位于厂区中部,紧邻已建动力车间和原料仓库。生产车间、罐区及其他配套设施均距离办公生活区域较远,利于减少对办公生活区域环境空气的影响。

厂区沿车间内道路布设明沟,初期雨水经明沟汇入初期雨水池,之后打入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厂区的西北侧污水处理站设有事故水池,事故污水沿厂区排水管网自流排至事故池,平面布置见图 3.2-3。

图 3.2-1 项目厂区地理位置图

***涉密删除**

厂区周边关系图

图 3.2-2 区总平面布置图

涉密删除

3.2.3 环境敏感目标

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分布情况见表 3.2-1；项目环境保护目标图见图 3.2-4。

表 3.2-1 项目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分布情况一览表

环境要素	重点保护目标			保护级别
	敏感目标名称	相对于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环境空气 环境风险	道口屋子	NE	18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谢家屋子	ENE	520	
	东兴村	SSW	1365	
	大义兴	NNE	1432	
	魏家屋子	SSE	1590	
	东安	SW	1850	
	后李村	ENE	1855	
	大王村	NW	2392	
	大河村	NNW	2688	
	店子屋子村	E	2797	
	西九村	NNE	2896	
	东九村	NE	3295	
	二十四顷村	ENE	3565	
	西兴村	E	3624	
	广兴村(含仁兴村)	NW	3697	
	北河屋子	NNW	4240	
	一村	N	4280	
	西三村	NE	4342	
	钻井中心村	SSW	4500	
	胜利油田第八中学	SE	1802	
东安幼儿园	SE	2370		
地表水	溢洪河	SW	112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中的V类标准
	永丰河	NE	2180	
地下水	厂址周围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声环境	厂界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3类标准

经调查，本项目验收阶段与环评阶段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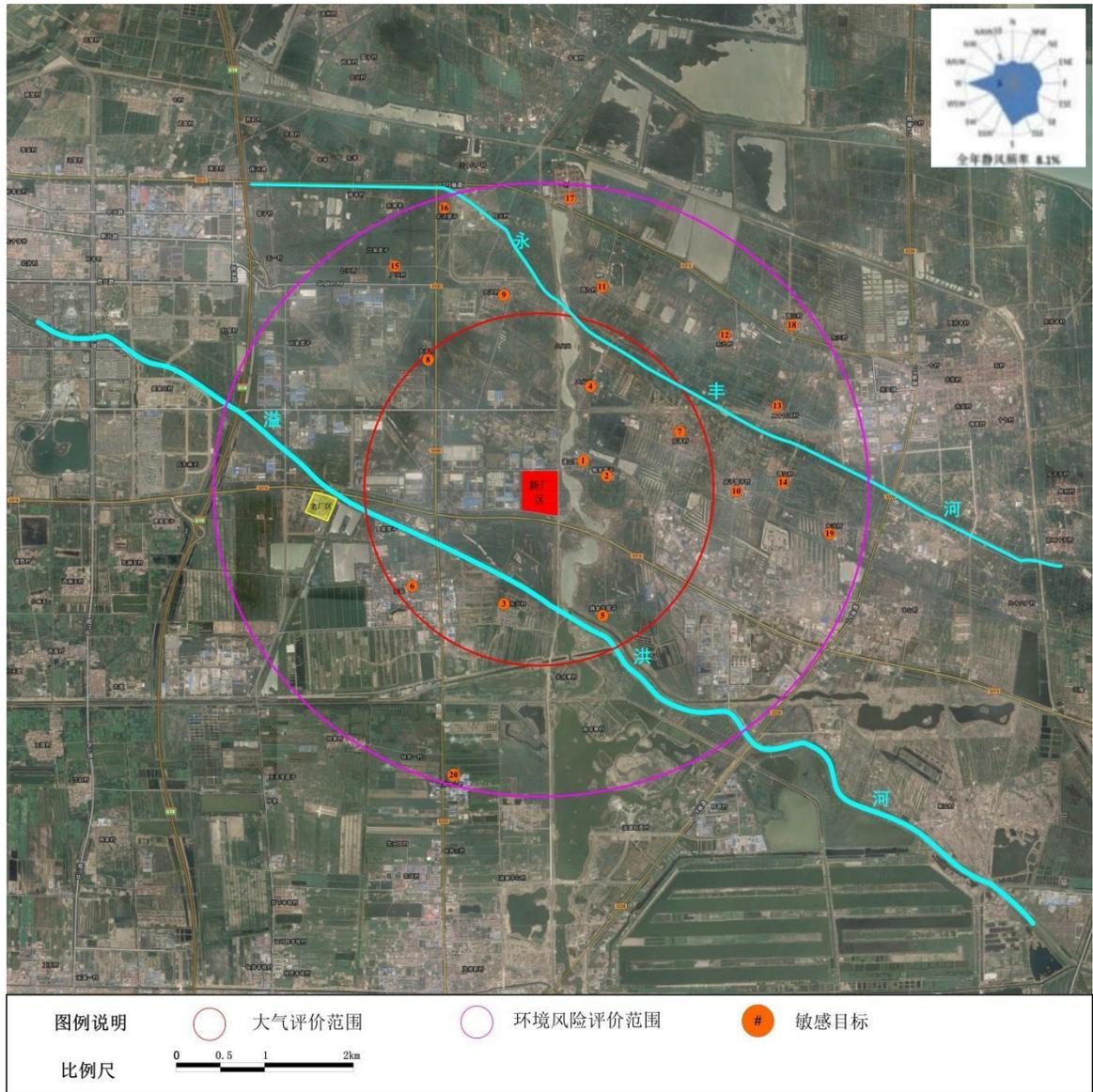


图 3.2-3 厂区周边环境敏感目标分布图

3.2.4 生产工艺流程简介

****涉密删除****

丙氨酸制备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图 3.2-4 D-泛酸钙生成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涉密删除****

图 3.2-5 甲醇回收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涉密删除****

3.2.4.2 工程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根据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分析，项目产污环节见表 3.2-2。

表 3.2-2 项目产污环节表

****涉密删除****

4. 污染物的排放与防治措施

4.1 主要污染源及其治理

4.1.1 废气

4.1.1.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钙化液制备单元产生的氨、丙烯腈、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经管道密闭收集，通过两级水吸收+一级酸吸收处理后通过 20 米高 DA027 排气筒排放；盐酸中和过程产生的氯化氢，经管道密闭收集，通过一级碱吸收处理后通过 28 米高 DA028 排气筒排放；干燥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管道密闭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8 米高 DA029 排气筒排放；钙化液制备单元产生的甲醇，经管道密闭收集，通过两级水吸收处理后通过 25 米高 DA030 排气筒排放。

4.1.1.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设备密封泄漏的氨、非甲烷总烃、甲醇、颗粒物等，通过定期开展 LDAR（泄漏检测与修复）技术检测，选用密封性良好的设备、管线、阀门和计量设施等措施。

4.1.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蒸馏废水、结晶分离废水和设备及地面冲洗废水、化验室废水及废水在线监测设备产生的废水等。吸收氨尾气的饱和吸收液与粗氨基丙腈蒸出水冷凝液经氨吹脱后，回用于生产；丙氨酸蒸出水冷凝液加碱中和后回用于生产；在线监测设备产生的废水经检测符合《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4-2008 表 2 标准要求(六价铬 $<0.3\text{mg/L}$)后进厂内污水处理

站处理后，送至垦利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甲醇回收塔底废液、生活废水、设备及地面冲洗水、化验废水等混合送厂区自备污水处理站，经“调节池+中和沉淀+微电解+混凝沉淀+全混反应器+UASB+AO”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4-2008）及垦利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纳污标准后送垦利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再处理后排入溢洪河。

厂区污水处理站

4.1.3 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压滤过程产生的滤渣氯化钠、精馏后馏分、产品包装过程产生的废弃包装袋及化验室废试剂及残渣。其中滤渣氯化钠进行危废鉴别，根据鉴别结果确定处置方式；精馏后馏分、化验室废试剂及残渣为危险废物，依托新老厂现有危废焚烧炉处置；废弃包装袋属于一般固废，由环卫部门拉运处理。

危废暂存间（外部）	危废暂存间（内部）
-----------	-----------

4.1.4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机泵、引风机、压滤机、冷却塔等。采用以下措施减轻对外界影响：①在同类设备中选用运行效率高、低噪声设备；②对大功率机泵加装隔音、消音装置，降低噪声源强；③设备安装时，做好了坚固地基，并加装了减震垫，增加稳定性以减轻振动的效果；④冷却塔采用安装了进、排风消声器，设置了隔声屏障；落水盘加消声垫，冷却塔的基础及管道做隔振处理等综合治理措施；⑤平面布置上，将高噪声的机泵布置在远离厂界的区域，以减少对外环境的影响。

5. 环评结论建议及其批复要求

5.1 环评结论建议

****涉密删除****

5.2 环评批复

****涉密删除****

6.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6.1 废气监测执行标准

6.1.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钙化液制备单元产生的氨、丙烯腈、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通过两级水吸收+一级酸吸收处理后通过 20 米高 DA027 排气筒排放，氨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丙烯腈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 2801.6-2018）表 1 有机化工企业或生产设施 VOCs II 时段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2 标准。

盐酸中和过程产生的氯化氢，通过两级水吸收处理后通过 28 米高 DA028 排气筒排放，氯化氢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干燥过程产生的颗粒物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8 米高 DA029 排气筒排放，颗粒物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标准要求。

钙化液制备单元压滤过程产生的甲醇，通过两级水吸收处理后通过 25 米高 DA030 排气筒排放，甲醇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 2801.6-2018) 表 2 废气中有机特征污染物及排放限值。

具体见表 6.1-1。

表 6.1-1 有组织排放废气执行标准及限值

****涉密删除****

6.1.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丙烯腈、甲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要求；氯化氢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 表 4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氨、硫化氢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臭气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DB37/ 2801.7-2019) 表 2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具体见表 6.1-2。

表 6.1-2 无组织废气排放标准及限值

序号	检测因子	执行标准	单位	标准限值
1	甲醇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	mg/m ³	12
2	颗粒物		mg/m ³	1
3	丙烯腈		mg/m ³	0.6
4	氯化氢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7823-2019) 表 4 企业边界大 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mg/m ³	0.20
5	氨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 标准值	mg/m ³	1.5
6	硫化氢		mg/m ³	0.06
7	臭气浓度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DB37/ 2801.7-2019)	无量纲	16

表 2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6.2 噪声监测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具体见表 6.2-1。

表 6.2-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	监测因子	单位	标准限值	标准
厂界	昼间	dB(A)	6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区域标准限值
	夜间	dB(A)	55	

6.3 废水监测执行标准

根据环评批复及排污许可证，项目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4-2008）及垦利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纳污标准。本项目具体见表 6.3-1。

表 6.3-1 废水执行标准

序号	监测因子	单位	标准
1	pH	无量纲	$6.5 \leq \text{pH} \leq 9.5$
2	COD	mg/L	≤ 300
3	BOD ₅	mg/L	≤ 100
4	SS	mg/L	≤ 400
5	色度	倍	/
6	氨氮	mg/L	≤ 30
7	总氮	mg/L	≤ 70
8	总磷	mg/L	≤ 8
9	全盐量	mg/L	/
10	氯化物	mg/L	/

6.4 固废执行标准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一般固废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验收监测工况

新戊系列项目（二期）于2024年12月24日~12月25日进行验收监测，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如下：

表 7.1-1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产品类型	设计产量 (t/d)	实际产量 (t/d)	运转负荷 (%)
2024.12.24	D-泛酸钙	33.3	32.5	97.6
2024.12.25	D-泛酸钙	33.3	32.8	98.5

7.2 验收监测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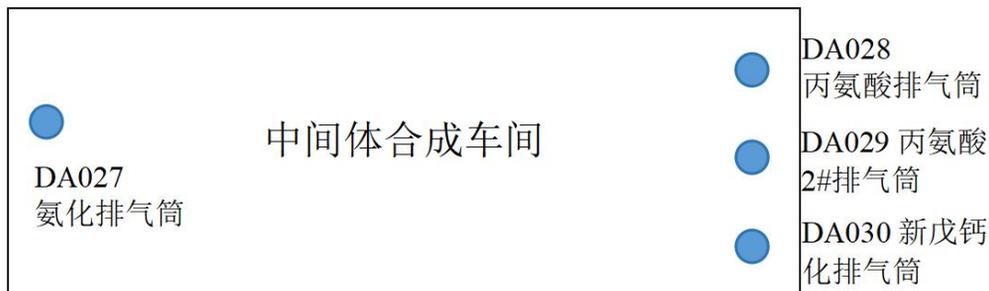
7.2.1 废气监测

7.2.1.1 有组织废气监测

项目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如下：

表 7.2-1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序号	排放口	监测点位	检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周期
1	DA027 氨化排气筒	排气筒出口采样孔	氨、丙烯腈、VOCs、臭气浓度	3次/天，2天
2	DA028 丙氨酸排气筒	排气筒出口采样孔	氯化氢	
3	DA029 丙氨酸2#排气筒	排气筒出口采样孔	颗粒物	
4	DA030 新戊钙化排气筒	排气筒出口采样孔	甲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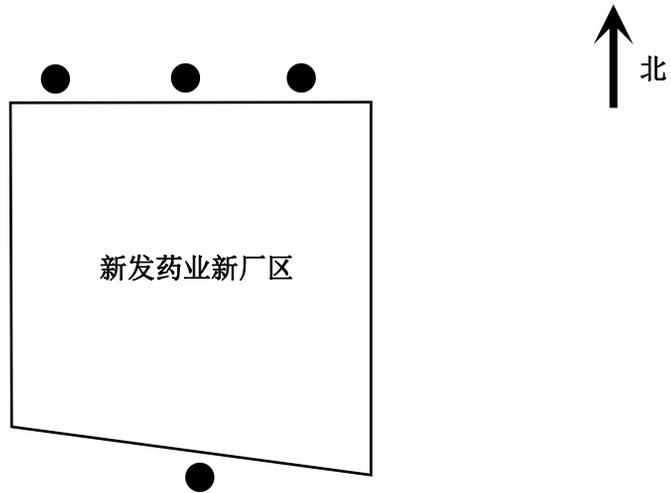


7.2.1.2 无组织废气监测

项目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如下：

表 7.2-2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及周期	备注
厂界上风向一个参照点，下风向三个监测点	颗粒物、丙烯腈、氯化氢、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3次/天，连续监测2天	同步记录天气情况，风向，风速，大气温度，大气压力等气象参数



7.2.2 废水监测

项目废水验收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如下：

表 7.2-3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及周期
污水处理站进口、厂区总排口	pH、COD、BOD ₅ 、SS、色度、氨氮、总氮、总磷、全盐量、氯化物	3次/天，连续监测2天

7.2.3 噪声监测

项目噪声验收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如下：

表 7.2-4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点位编号	采样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N1	项目东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A)	昼夜各 1 次/天，连续 2 天	测量均在无雨雪无雷电天气进行，风速小于 5m/s。西厂界不具备检测条件。
N2	项目南厂界外 1m			
N4	项目北厂界外 1m			

8. 监测分析及质量保证措施

8.1 监测分析方法

8.1.1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及设备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及设备见表 8-2。

表 8.1-1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及设备

序号	检测项目	检出限	检测依据	检测设备	设备编号
有组织废气					
1	氨	0.25mg/m ³	HJ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T/J-032
2	丙烯腈	0.2mg/m ³	HJ/T37-1999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丙烯腈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8890GC 气相色谱仪	DT/J-051-01
3	VOCs	0.07mg/m ³	HJ38-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SP-3420A 气相色谱仪	DT/J-047-01
4	臭气浓度	--	HJ1262-2022 环境空气和废气臭气的测定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wwk-3 清洁空气制备器	DT/J-121
5	氯化氢	0.9mg/m ³	HJ/T27-1999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T/J-032
6	颗粒物	1.0mg/m ³	HJ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FB1035 电子天平 HW-5500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DT/J-070 DT/J-071
7	甲醇	2mg/m ³	HJ/T33-1999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8860 气相色谱仪	DT/J-167
无组织废气					
1	颗粒物	7μg/m ³	HJ1263—2022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FB1035 电子天平 HW-5500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DT/J-070 DT/J-071
2	丙烯腈	0.2mg/m ³	HJ/T37-1999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丙烯腈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8890GC 气相色谱仪	DT/J-051-01
3	非甲烷总烃	0.07mg/m ³	HJ604-2017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SP-3420A 气相色谱仪	DT/J-047-01
4	氯化氢	0.05mg/m ³	HJ/T27-1999 固定污染源	TU-1810 紫外可	DT/J-032

			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见分光光度计	
5	甲醇	2mg/m ³	HJ/T33-1999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8860 气相色谱仪	DT/J-167
6	氨	0.01mg/m ³	HJ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T/J-032
7	硫化氢	0.001mg/m ³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第四版（增补版）《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三篇第一章十一（二）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T/J-032
8	臭气浓度	--	HJ1262—2022 环境空气和废气臭气的测定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wwk-3 清洁空气制备器	DT/J-121

8.1.2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及设备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及设备见下表

表 8.1-2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及设备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出限	检测依据	检测设备	设备编号
1	pH	--	HJ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	DZB-712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DT/C-059
2	COD	4mg/L	HJ828-2017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50ml 酸式滴定管	DT/B-003
3	BOD ₅	0.5mg/L	HJ505-2009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WS-80 恒温恒湿培养箱 JPB-607A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DT/J-008 DT/J-014
4	SS	4mg/L	GB/T11901-1989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FA124 电子天平	DT/J-053
5	色度	2 倍	HJ1182-2021 水质色度的测定稀释倍数法	50mL、100mL 比色管	/
6	氨氮	0.025mg/L	HJ535-2009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T/J-032
7	总氮	0.05mg/L	HJ636-2012 水质总氮的测定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T/J-032
8	总磷	0.01mg/L	GB/T11893-1989 水质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T/J-032
9	全盐量	10mg/L	HJ/T51-1999 水质全盐量的测定重量法	FA124 电子天平	DT/J-053
10	氯化物	10mg/L	GB/T11896-1989 水质氯	25ml 酸式滴定	DT/B-187

			化物的测定硝酸银滴定法	管	
噪声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35dB (A)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DT/C-021

8.1.3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及设备

厂界噪声监测分析方法及设备见下表。

表 8.1-3 厂界噪声监测分析方法及设备

序号	检测项目	检出限	检测依据	检测设备	设备编号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35dB (A)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DT/C-021

8.2 人员资质

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且持证上岗。

8.3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监测技术规范》(HJ/T92-2002)的要求进行。

(1) 监测期间核查了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在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情况下进行, 满足要求。

(2) 优先采用国标、行标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

(3) 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 对样品的采集、保存以及运输采取了质量控制措施。主要包括依据该标准选用合适的采样容器, 并对容器进行了洗涤; 水样加固定剂保存, 水样运输前将容器盖盖紧, 确认所采水样全部装箱; 运输时有

专门押运人员；水样交化验室时，办理了交接手续。

（4）监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5）根据相关规范要求，实行明码平行样，密码质控样，质控样数量要达到样品总数的10%以上。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本次废气监测数据具有代表性、可靠性和准确性，在监测过程中对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各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具体要求如下：

（1）废气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和《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与规定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2）验收监测中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监测在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情况下进行；根据相关标准的布点原则合理布设无组织监测点位，确保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现场采样和监测人员必须经技术培训和安全教育，并且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3）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尽量保证被测污染物因子的浓度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内。

本次检测期间无雨雪、无雷电，且风速小于5m/s。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部发布的《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的有关规定进行：监测时使用经

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量前后用声校准器进行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 (A)，否则，本次测量无效，重新校准测量仪器，重新进行监测；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记录影响测量结果的噪声源。

9. 监测结果及评价

9.1 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9.1.1 有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1-1 DA027 排放口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1）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点位		DA027（氨基丙腈制备过程）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12.24										
	排气筒高度/m		20.0										
	内径/m		0.30										
	标干流量 Nd m ³ /h		257.0876	256.7204	257.2645	/							
	烟温/℃		2	1	0	/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执行标准	
1	氨	实测浓度	mg/m ³	16.7			15.6			15.8			20
		排放速率	kg/h	4.29×10 ⁻³			4.00×10 ⁻³			4.06×10 ⁻³			/
2	丙烯腈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22
		排放速率	kg/h	/			/			/			/
3	VO Cs	实测浓度	mg/m ³	50.6	10.1	24.2	34.6	42.4	36.1	52.1	42.4	43.5	/
				28.3			37.7			46.0			60
		排放速率	kg/h	7.28×10 ⁻³			9.68×10 ⁻³			0.0118			6
4	臭气浓度	实测浓度	无量纲	173			416			199			2000

注：ND 为未检出,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表 9.1-2 DA027 排放口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2）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点位		DA027（氨基丙腈制备过程）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12.24									
	排气筒高度/m		20.0									
	内径/m		0.30									
	标干流量 Nd m ³ /h		361.3477	255.3981	254.6059	/						
	烟温/℃		4	5	5	/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执行标准
1	氨	实测浓度	mg/m ³	15.2			16.1			16.7			20
		排放速率	kg/h	5.49×10 ⁻³			4.11×10 ⁻³			4.25×10 ⁻³			/
2	丙烯腈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22
		排放速率	kg/h	/			/			/			/
3	VOCs	实测浓度	mg/m ³	39.4	45.6	51.6	47.1	43.3	32.3	36.7	22.5	10.0	/
				45.5			40.9			23.1			60
		排放速率	kg/h	0.0164			0.0104			5.88×10 ⁻³			6
4	臭气浓度	实测浓度	无量纲	549			151			173			2000

注：ND 为未检出,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表 9.1-3 DA028 排放口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3）

检测类别：验收监测		点位	DA028（丙氨酸制备过程）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12.24				
		排气筒高度/m	28.0	内径/m	0.20	/	
		标干流量 Nd m ³ /h	97	98	98	/	
		烟温℃	7.4	6.0	5.1	/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执行标准	
1	氯化氢	实测浓度	mg/m ³	2.5	1.9	ND	30
		排放速率	kg/h	2.42×10 ⁻⁴	1.86×10 ⁻⁴	/	/

注：ND 为未检出,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表 9.1-4 DA028 排放口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4）

检测类别：验收监测		点位	DA028（丙氨酸制备过程）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12.25				
		排气筒高度/m	28.0	内径/m	0.20	/	
		标干流量 Nd m ³ /h	138	63	84	/	
		烟温℃	12.7	13.4	14.0	/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执行标准	
1	氯化氢	实测浓度	mg/m ³	1.8	1.3	1.0	30
		排放速率	kg/h	2.48×10 ⁻⁴	8.19×10 ⁻⁵	8.40×10 ⁻⁵	/

表 9.1-5 DA029 排放口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5）

检测类别：验收监测		点位	DA029（丙氨酸制备过程）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12.24				
		排气筒高度/m	28.0	内径/m		0.40	/
		标干流量 Nd m ³ /h	8681.428	8594.432	8749.589	/	
		烟温/°C	2	1	1	/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执行标准
1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8	1.7	1.8	10
		排放速率	kg/h	0.0156	0.0146	0.0157	/

表 9.1-6 DA029 排放口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6）

检测类别：验收监测		点位	DA029（丙氨酸制备过程）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12.25				
		排气筒高度/m	28.0	内径/m		0.40	/
		标干流量 Nd m ³ /h	8481.783	8569.341	8547.563	/	
		烟温/°C	6	6	5	/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执行标准
1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6	1.7	1.3	10
		排放速率	kg/h	0.0136	0.0146	0.0111	/

表 9.1-7 DA030 排放口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7）

检测类别：验收监测		点位	DA030（丙氨酸钙压滤）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12.24										
		排气筒高度/m	25.0	内径/m			0.40						
		标干流量 Nd m ³ /h	1081	997			1038						
		烟温/°C	15.4	15.4			15.1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执行标准
1	甲醇	实测浓度	mg/m ³	16	13	ND	ND	ND	ND	ND	ND	15	/
				10			ND			6			50
		排放速率	kg/h	0.0108			/			6.23×10 ⁻³			/

注：ND 为未检出,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表 9.1-8 DA030 排放口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8）

检测类别：验收	点位	DA030（丙氨酸钙压滤）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12.25									

监测	排气筒高度/m	25.0	内径/m	0.40	/						
	标干流量 Nd m ³ /h	1155	879	968.35	/						
	烟温/°C	18.1	26.1	24	/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执行标准					
1	甲醇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	/	/	/	/	/

注：ND 为未检出,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根据监测结果，验收期间 DA027 排气筒氨排放浓度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丙烯腈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VOCs 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1 有机化工企业或生产设施 VOCs II 时段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

DA028 排气筒氯化氢排放浓度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DA029 排气筒颗粒物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标准。

DA030 排气筒甲醇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2 废气中有机特征污染物及排放限值。

9.1.2 无组织废气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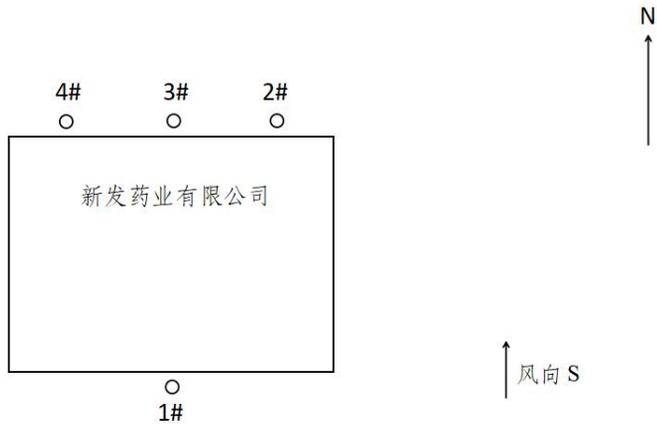
表 9.1-9 监测期间气象条件监测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温度 (°C)	湿度 (RH%)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云量	天气情况
2024.12.24	11:35	3.7	46	103.0	S	1.1	4/2	阴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竣工环境验收监测报告

	13:15	4.4	39	102.9	S	0.7	4/2	
	14:50	4.8	37	102.9	S	0.5	4/2	
	16:12	4.2	40	102.7	S	0.2	4/2	
2024.12.25	09:24	3.6	49	102.7	S	0.6	2/0	晴
	10:50	4.2	41	102.6	S	1.5	2/0	
	12:15	6.0	36	102.5	S	1.7	2/0	
	13:28	7.7	34	102.4	S	1.2	2/0	

无组织废气采样布点示意图如下：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1-10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类别：验收监测		采样日期	2024.12.24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厂界上风向 1#	VOCs	mg/m ³	0.40	0.42	0.42	0.41	0.40	0.42	0.42	0.41	0.41	0.42	0.41	0.42	0.41	0.41	0.40	0.40
			0.41				0.41				0.42				0.40			
厂界下风向 2#	VOCs	mg/m ³	0.49	0.43	0.50	0.42	0.52	0.51	0.41	0.40	0.52	0.51	0.44	0.43	0.51	0.45	0.46	0.43
			0.46				0.46				0.48				0.46			
厂界下风向 3#	VOCs	mg/m ³	0.45	0.51	0.50	0.64	0.52	0.61	0.69	0.58	0.42	0.45	0.40	0.49	0.40	0.45	0.50	0.44
			0.52				0.60				0.44				0.45			
厂界下风向 4#	VOCs	mg/m ³	0.46	0.51	0.43	0.50	0.42	0.54	0.40	0.41	0.41	0.51	0.50	0.62	0.46	0.47	0.52	0.47
			0.48				0.44				0.51				0.48			

表 9.1-1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类别：验收监测		采样日期	2024.12.25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厂界上风向 1#	VOCs	mg/m ³	0.41	0.40	0.42	0.40	0.40	0.40	0.41	0.42	0.41	0.41	0.43	0.41	0.42	0.44	0.42	0.41
			0.41				0.41				0.42				0.42			
厂界下风向 2#	VOCs	mg/m ³	0.54	0.42	0.47	0.52	0.58	0.48	0.43	0.44	0.46	0.53	0.45	0.54	0.48	0.43	0.43	0.58
			0.49				0.48				0.50				0.48			
厂界下风向 3#	VOCs	mg/m ³	0.43	0.47	0.43	0.40	0.43	0.42	0.41	0.44	0.42	0.40	0.40	0.41	0.42	0.42	0.53	0.45
			0.43				0.42				0.41				0.46			
厂界下风向 4#	VOCs	mg/m ³	0.41	0.48	0.43	0.47	0.50	0.43	0.42	0.41	0.41	0.45	0.42	0.56	0.42	0.55	0.43	0.47
			0.45				0.44				0.46				0.47			

表 9.1-1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类别：验收监测		采样日期	2024.12.24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厂界上风向 1#	甲醇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 2#	甲醇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 3#	甲醇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 4#	甲醇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注：ND 为未检出,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表 9.1-1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类别：验收监测		采样日期	2024.12.25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厂界上风向 1#	甲醇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 2#	甲醇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 3#	甲醇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	甲醇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4#			ND	ND	ND	ND
----	--	--	----	----	----	----

注：ND 为未检出,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表 9.1-1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类别：验收监测		采样日期	2024.12.24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厂界上风向 1#	颗粒物	μg/m ³	265	221	241	256
	丙烯腈	mg/m ³	ND	ND	ND	ND
	氯化氢	mg/m ³	0.06	0.06	0.07	0.06
	氨	mg/m ³	0.06	0.05	0.06	0.05
	硫化氢	mg/m ³	0.002	0.001	0.001	0.00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2#	颗粒物	μg/m ³	413	321	369	372
	丙烯腈	mg/m ³	ND	ND	ND	ND
	氯化氢	mg/m ³	0.18	0.15	0.17	0.13
	氨	mg/m ³	0.11	0.07	0.08	0.07
	硫化氢	mg/m ³	0.002	0.003	0.004	0.00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1	14	12	<10
厂界下风向 3#	颗粒物	μg/m ³	477	369	407	371
	丙烯腈	mg/m ³	ND	ND	ND	ND
	氯化氢	mg/m ³	0.17	0.17	0.18	0.16
	氨	mg/m ³	0.11	0.15	0.11	0.18

	硫化氢	mg/m ³	0.004	0.004	0.004	0.00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5	11
厂界下风向 4#	颗粒物	μg/m ³	463	506	395	410
	丙烯腈	mg/m ³	ND	ND	ND	ND
	氯化氢	mg/m ³	0.16	0.14	0.15	0.17
	氨	mg/m ³	0.17	0.14	0.17	0.11
	硫化氢	mg/m ³	0.003	0.003	0.003	0.00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1	10	<10

注：ND 为未检出,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表 9.1-1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类别：验收监测		采样日期	2024.12.25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厂界上风向 1#	颗粒物	μg/m ³	315	272	275	315
	丙烯腈	mg/m ³	ND	ND	ND	ND
	氯化氢	mg/m ³	0.06	0.08	0.07	0.06
	氨	mg/m ³	0.05	0.04	0.04	0.05
	硫化氢	mg/m ³	0.001	0.001	0.002	0.00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2#	颗粒物	μg/m ³	358	289	392	332
	丙烯腈	mg/m ³	ND	ND	ND	ND
	氯化氢	mg/m ³	0.15	0.15	0.17	0.17

	氨	mg/m ³	0.15	0.15	0.11	0.13
	硫化氢	mg/m ³	0.004	0.003	0.004	0.00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4	11	<10
厂界下风向 3#	颗粒物	μg/m ³	643	479	512	593
	丙烯腈	mg/m ³	ND	ND	ND	ND
	氯化氢	mg/m ³	0.15	0.15	0.14	0.13
	氨	mg/m ³	0.11	0.17	0.13	0.13
	硫化氢	mg/m ³	0.004	0.005	0.004	0.00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3	<10
厂界下风向 4#	颗粒物	μg/m ³	597	480	511	545
	丙烯腈	mg/m ³	ND	ND	ND	ND
	氯化氢	mg/m ³	0.17	0.16	0.11	0.14
	氨	mg/m ³	0.18	0.14	0.09	0.14
	硫化氢	mg/m ³	0.003	0.003	0.004	0.004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2	<10

注：ND 为未检出,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根据监测结果，验收期间厂界甲醇、丙烯腈、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氯化氢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表 4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氨、硫化氢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二级标准；臭气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DB37/ 2801.7-2019）表 2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9.2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废水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2-1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类别：验收监测		检测点位	污水处理站进水口			
		采样日期	2024.12.24			
		样品状态	黑色，有异味，无浮油	黑色，有异味，无浮油	黑色，有异味，无浮油	黑色，有异味，无浮油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	pH	无量纲	7.7	7.9	8.1	8.3
2	COD	mg/L	1.20×10^4	1.09×10^4	1.04×10^4	1.07×10^4
3	BOD ₅	mg/L	2.10×10^3	1.80×10^3	2.20×10^3	1.90×10^3
4	SS	mg/L	120	107	101	112
5	色度	倍	300	300	300	300
6	氨氮	mg/L	275	285	280	277
7	总氮	mg/L	531	524	518	516
8	总磷	mg/L	4.71	3.99	4.16	4.25
9	全盐量	mg/L	5.39×10^3	5.55×10^3	5.95×10^3	5.77×10^3
10	氯化物	mg/L	1.21×10^3	1.24×10^3	1.23×10^3	1.22×10^3

表 9.2-2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类别：验收监测		检测点位	污水处理站进水口			
		采样日期	2024.12.25			
		样品状态	黑色，有异味，无浮油	黑色，有异味，无浮油	黑色，有异味，无浮油	黑色，有异味，无浮油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	pH	无量纲	8.4	8.5	8.5	8.6
2	COD	mg/L	9.97×10^3	9.58×10^3	9.26×10^3	9.50×10^3
3	BOD ₅	mg/L	1.65×10^3	1.80×10^3	1.65×10^3	1.80×10^3
4	SS	mg/L	102	90	103	97
5	色度	倍	300	300	300	300
6	氨氮	mg/L	245	252	222	224
7	总氮	mg/L	483	487	471	476
8	总磷	mg/L	4.56	4.80	4.35	4.44
9	全盐量	mg/L	6.22×10^3	6.83×10^3	6.97×10^3	6.31×10^3
10	氯化物	mg/L	1.80×10^3	1.78×10^3	1.81×10^3	1.80×10^3

表 9.2-3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类别：验收监测		检测点位	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采样日期	2024.12.24			

		样品状态	微黄, 无味, 无浮油	微黄, 无味, 无浮油	微黄, 无味, 无浮油	微黄, 无味, 无浮油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	pH	无量纲	8.1	8.1	8.1	8.2
2	COD	mg/L	251	269	224	274
3	BOD ₅	mg/L	50.3	56.3	62.3	58.3
4	SS	mg/L	37	46	40	37
5	色度	倍	30	30	30	30
6	氨氮	mg/L	11.8	11.1	10.7	10.8
7	总氮	mg/L	50.9	51.2	50.2	49.9
8	总磷	mg/L	2.67	2.78	2.71	2.84
9	全盐量	mg/L	2.90×10 ³	3.01×10 ³	3.13×10 ³	2.83×10 ³
10	氯化物	mg/L	1.43×10 ³	1.43×10 ³	1.45×10 ³	1.45×10 ³

表 9.2-4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检测点位	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采样日期	2024.12.25			
		样品状态	微黄, 无味, 无浮油	微黄, 无味, 无浮油	微黄, 无味, 无浮油	微黄, 无味, 无浮油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	pH	无量纲	7.9	8.1	8.1	8.1
2	COD	mg/L	192	206	222	233
3	BOD ₅	mg/L	46.3	36.3	56.3	46.3
4	SS	mg/L	34	37	28	35
5	色度	倍	30	30	30	30
6	氨氮	mg/L	11.0	10.2	10.4	10.4
7	总氮	mg/L	46.5	46.0	44.5	45.6
8	总磷	mg/L	2.55	2.50	2.49	2.56
9	全盐量	mg/L	2.86×10 ³	2.86×10 ³	2.86×10 ³	2.91×10 ³
10	氯化物	mg/L	1.11×10 ³	1.13×10 ³	1.13×10 ³	1.12×10 ³

企业验收检测期间厂区废水总排口在线数据见下表:

表 9.2-5 废水总排口在线数据

排口名称	监测时间	化学需氧量(mg/L)			氨氮(mg/L)			PH		流量(m ³)
		浓度	标准值	排放量(t)	浓度	标准值	排放量(t)	浓度	标准值	
新发药业-(水)总排口	2024-12-24	195	300	0.37	10.1	30	0.0191	7.98	6.50-9.50	1894
	2024-12-25	197	300	0.371	9.29	30	0.0174	7.86	6.50-9.50	1879
	平均值	196	/	/	9.7	/	/	7.92	/	1886
	最大	197	/	0.371	10.1	/	0.0191	7.98	/	1894

值									
最小值	195	/	0.37	9.29	/	0.0174	7.86	/	1879
累计值	--	/	0.741	--	/	0.0365	--	/	3773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在线检测数据，验收期间废水总排口废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4-2008）及垦利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纳污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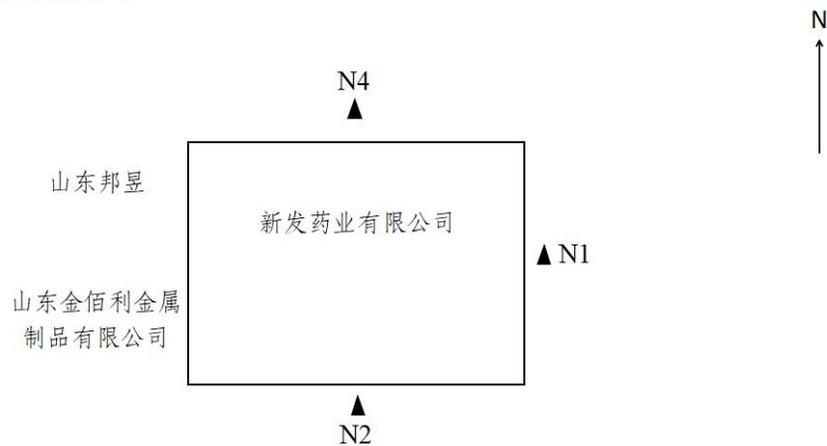
9.3 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3-1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2024.12.24				2024.12.25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检测时间	测定值 dB (A)	检测时间	测定值 dB (A)	检测时间	测定值 dB (A)	检测时间	测定值 dB (A)
N1 项目区东边界	19:11	54.7	22:31	46.7	16:45	54.2	22:16	45.4
N2 项目区南边界	18:34	54.5	22:45	46.6	15:38	54.6	22:30	46.4
N4 项目区北边界	18:52	56.9	22:17	47.3	16:31	56.7	22:01	47.1

噪声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如下：



备注：项目厂区西侧厂界与山东邦昱和山东金佰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共用，不具备检测调减。

9.4 固废

验收期间，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钙化釜出料压滤得滤饼

（主要成分氯化钠），已进行危险废物鉴定，将根据鉴定结果进行合规处置，如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将作为一般固废委托处置，如属于危险废物，则依托厂区现有的危险废物焚烧炉处理，不外排。氨基丙腈精馏后馏分送公司新醇生产项目配套建设的危险废物焚烧炉处理，不外排。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袋，和生活垃圾一起委托环卫部门进行清运。

具体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9.4-1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涉密删除****

9.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9.5.1 废气排放总量

根据监测结果进行核算，核算结果如下：

表 9.5-1 废气排放量核算结果一览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因子	最大排放浓度 mg/m ³	最大排放速率 kg/h	年运行时间 h	年排放量 t/a	全厂许可量 t/a
P1	氨	16.7	0.00549	7200	0.0395	/
	丙烯腈	未检出	/		/	/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46.0	0.0164		0.118	93.588
P2	氯化氢	2.5	0.000248		0.0018	/
P3	颗粒物	1.8	0.0157		0.113	6.824
P4	甲醇	10	0.0108		0.0778	/

备注：排放总量=最大排放速率×年运行时间

根据环评批复，本项目未批复排放总量，项目排放口均为一般排放口，未许可排放量，本次采用全厂许可排放量进行判定。根据上表计算结果，项目排放量不超全厂许可排放量。

9.5.2 废水排放总量

根据在线监测结果，厂区总排口排放总量核算结果如下：

表 9.5-2 废水排放量核算结果一览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因子	验收检测期间平均排放量 t/d	年运行时间 d	年排放量 t/a	全厂许可量（内控） t/a
厂区总排口	COD	0.3705	300	111.15	119.606
	氨氮	0.01825		5.475	11.961

综上，项目污染物排放量不超许可排放量。

10. 环境管理检查

10.1 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项目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设置环境管理部门，制定环保管理制度，项目环境管理检查情况见下表：

表 10.1-1 环境管理检查情况一览表

序号	检查内容	执行情况
1	“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严格按照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项目“一期”已于 2021 年 8 月进行了竣工验收。
2	公司环境管理体系、制度、机构建设情况	公司设置环保科，科室下设 3 人负责全厂环保管理工作。
3	环保设施建设、运行及维护情况	项目已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建设了配套的环保设施，设置专门的负责人员进行运行管理。
4	排污口规范化及在线监测仪联网情况	已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采样孔口和采样监测平台，并设立了标志牌。

10.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评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及环评批复要求基本落实到位，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正常。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10.2-1 环评批复及落实情况对照表

涉密删除

10.3 排污口规范化管理

公司依据环评要求设置了规范的排污口,并进行了规范化管理。公司依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排污单位污染物排放口监测点位设置技术规范》(HJ 1405-2024)的要求,在有组织废气排放口设置了相应的环保图形标志牌。公司依据环评要求对有组织排气筒设置了采样平台和永久采样孔。

10.4 环境管理落实情况

10.4.1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及职责

公司设置环保科作为环境管理机构,科室下设3人负责全厂环保管理工作。其职责包括:

- (1) 主持公司污染防治日常工作。监督建立管理网络、档案、台帐,完善保护管理体系,监督各生产经营单位的污染防治情况;
- (2) 完善环境监测体系,监测和抽查全公司各类污染物排放情况;
- (3) 参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会审,监督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负责新、扩、改建项目试生产报审工作;
- (4) 按“事故四不放过”原则,组织污染事故调查;
- (5) 编制环境保护考核指标,及时考核;
- (6) 组织贯彻和实施国家环境保护环保法律、法规及上级部门环境保护文件、条例和决议,不断提高职工的环境保护意识,促进环境保护与生产建设同步发展。

10.5 排污许可证申领及执行情况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厂区属于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行业、锅炉,

已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初次申领排污许可证（许可编号：91370521706168390M001P），二期项目建设完成后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完成了排污许可重新申请，有限期限为 2024 年 11 月 28 日~2029 年 11 月 27 日。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厂区已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制药工业-原料药制造》等编制月度、季度及年度执行报告。

11. 环境风险调查

11.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分析

11.1.1 施工期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分析

项目（二期）施工期设立了工程建设指挥部，兼职负责施工期环境管理及监控工作，施工期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具体风险防范措施如下：

（1）施工营地防护措施

施工营地提供临时垃圾箱和卫生处理设施，公厕粪水定期清理，避免外溢，垃圾收集在固定场所的垃圾箱内并定期清理。

（2）地表水环境防护措施

建立临时施工废水处理设施，施工人员生活废水依托已有生活设施，禁止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等直接倾倒排入地表水域。

（3）地下水环境防护措施

临时施工及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采取了防渗措施，防止施工污水污染地下水。

（4）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在施工期临时道路上，安装有效照明设备和安全信号，在施工期间，采用有效的安全和警告措施以减少事故。

11.1.2 运营期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分析

11.1.2.1 环境风险识别

风险识别范围包括生产过程所涉及的物质风险识别、生产工艺风险识别和生产设施风险识别。

物质风险识别范围：主要原材料及辅助材料、燃料、中间产品、最终产品以及生产过程排放的“三废”污染物等。

生产设施风险识别范围：主要生产装置、贮运系统、公用工程系统、工程环保设施及辅助生产设施等。

风险类型：根据有毒有害物质放散起因，分为火灾、爆炸和泄漏三种类型。

11.1.2.2 物质危险性识别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 941-2018）附录A。该项目涉及的物料有：丙烯腈、甲醇、液氨、盐酸等。

11.1.2.3 生产设施风险识别

本项目不涉及《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鲁政办发[2008]68号）提到的危险工艺，也不涉及《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目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09]116号）提到的危险工艺。各单元工艺危险性分析如下：

（1）氨基丙腈制备单元——中间体合成车间

氨基丙腈的制备以丙烯腈和液氨为原料，在管道反应器内发生反应，反应条件为高温、高压。管道反应器是生成氨基丙腈的场所，属于连续操作平推流反应器，设备前期选型应在正规厂家选购，质量符合国家标准要求，运营过程中要严格生产管理，规范操作流程。若操作不当或设备质量不合格，高压过程容易引起设备变形，甚至断裂，导致内部丙烯腈、氨等原料泄露，有造成人员中毒的危险。若遇到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爆炸。

中间产品氨基丙腈精制过程采用蒸馏塔去除富含的氨气，氨气由塔顶引出后采用水吸收。项目生产过程中要严格控制氨气吸收罐内氨的浓度，防止吸收液过饱和，致使大量氨气挥发，有造成人员中毒的危险。

（2）丙氨酸制备单元——中间体合成车间

丙氨酸的制备过程用到盐酸和液碱，属于强酸制弱酸反应。盐酸属易挥发性物质，若发生泄漏，挥发的 HCl 具有毒性，易发生人员中毒事故。同时盐酸具有腐蚀性，能腐蚀管道、塑料、橡胶、涂料、玻璃和陶瓷，且接触大多金属能形成易燃氢气；液碱也有腐蚀性，对人体皮肤等有较大伤害。

（3）钙化液（丙氨酸钙的甲醇溶液）制备单元——钙化车间

钙化反应过程以甲醇作溶剂，钙化液合成及压滤工序都会产生大量甲醇蒸气，其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爆炸；氢气属易燃气体，与空气混合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爆炸。

（4）D-泛酸钙成品制备单元

D-泛酸钙通过酰化反应制得，粗品 D-泛酸钙含有大量甲醇，过滤、脱醇工序会有甲醇蒸气产生，若遇明火、高热极易引起燃烧爆炸。

本项目采用喷雾干燥塔对 D-泛酸钙产品进行干燥，塔内温度较高，容易产生人员灼伤事故。干燥过程鼓入热风是通过导热油加热的，导热油管道需认真维护，以防止破裂，一旦发生泄露，若遇明火、高热极易引起火灾。

（5）甲醇回收装置区

甲醇沸点较低，蒸馏过程易产生甲醇蒸气，回收措施不到位或者发生泄露，其蒸气遇明火、高热极易引起燃烧爆炸。

（6）储运系统

拟建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大部分属于危险化学品，且大部分是易燃化学品、有毒品，其运输、贮存、加料过程输送管线泄漏等，不

当有发生火灾和泄漏的危险，而且会污染环境。

11.1.3 其它风险防范措施及事故风险处理程序

11.1.3.1 物料泄漏风险防范措施

由于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涉及有毒有害物质，一旦发生火灾、泄漏等事故，要及时疏散周围人群。在处理过程中，消防水会携带大量有毒有害物质形成有毒有害的废水，由于消防用水瞬时量比较大，有毒有害物质含量也较高，任其漫流会导致污水通过排放管道排出厂外流入附近河流，使废水不能达标排放，将会发生污染地表水水质的恶性事故。因此，在罐区设置了隔水围堰，以确保事故状态下废水不外排，排入事故水池。待事故处理后及时将废水回用于生产中或处理达标后回注。

发生小量的泄漏时：针对不同的物料收集于不同的容器中，当用水冲洗地面时，严禁冲洗水直接外排，也不得进入雨水管网和清净下水系统。当发生大量的泄漏时，构筑围堤或挖坑收集，不准乱置乱弃。

为防止物料泄漏事故的发生，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

①物料贮存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必须保证本单位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国家标准的要求，并对本单位危险化学品的安全负责。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应当由有关主管部门对其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后，方可任职。

②本项目的生产人员必须接受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安全生产知识、专业技术、职业卫生防护和应急救援知识的培训，并经考核合格，方可上岗作业。

③贮存场所要设置通用报警装置，并保证在任何情况下处于正

常使用状态。

11.1.3.2 物料运输在意外事故状态下措施

本工程所采用的原材料中含有易燃易爆物品，在汽车运输过程中，要防止化学品泄漏，严禁超载，运输过程中避开火种，防止发生火灾爆炸事故。

11.1.3.3 危险品事故风险处理程序

（1）泄漏处置

疏散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污染区，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式呼吸器，穿化学防护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在确保安全情况下堵漏，对泄漏物质回收转移。

（2）防护措施

工程控制：生产过程密闭，加强通风。

呼吸系统防护：空气中浓度超标时，应该佩戴防毒面具。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时，佩戴自给式呼吸器。

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防护服：穿防静电工作服。

手防护：必要时戴防化学品手套。

其它：工作现场禁止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后，淋浴更衣。单独存放被毒物污染的衣服，洗后再用。注意个人清洁卫生。

（3）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脱去污染的衣着，用肥皂水及清水彻底冲洗。

眼睛接触：立即翻开上下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保暖并休息。呼吸困难时

给输氧。呼吸停止时，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误服者立即漱口，饮足量温水，催吐，就医。灭火方法：

雾状水、泡沫、二氧化碳、干粉、砂土。

11.1.3.4 风险防范措施一览表

根据以上分析，本项目的风险防范措施见表。

表 11.1-1 风险防范措施一览表

序号	防范措施	具体内容
1	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防渗措施：项目区内一般区域采用水泥硬化地面； 2、事故废水收集措施：完善废水收集系统，新厂内现有 3 座事故水池，有效容积为 2728m ³ ； 3、完善三级风险防控体系。
1	管理防范措施	设置了安全管理机构，建立了安全管理制度，加强人员培训，预防安全事故发生。
2	防火防爆措施	从总平面布置、工艺、自动控制、建/构筑物防火、电气防火、消防系统、设备泄压等方面采取防火、防爆控制措施。
3	运输防范措施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原则，首先做好预防工作，然后完善控制污染事故危害的措施。
4	应急预案	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从组织机构、救援保障、报警通讯、应急监测及救护保障、应急处理措施、事故原因调查分析等方面制定了严格的制度，并定期组织培训、演练。

11.2 应急预案管理

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 7 日重新修订厂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3 年 3 月 9 日于东营市生态环境局垦利区分局进行备案（备案编号：370505-2023-012-H），应急预案内容已包含新戊系列项目内容。

12. 公众意见调查

12.1 公众意见调查范围及对象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制药》（HJ 792-2016）要求，二期项目验收期间，企业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调查范围为可能受本项目建设和运营影响的企业与村庄，包括：东安村、北河屋子村、大河村等。调查对象包括不同年龄、文化程度、职业等方面的公民，能较客观地反映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12.2 公众意见调查方法

本次验收期间公众意见调查采用调查问卷的方式进行，共发放了 50 份公众意见调查表（部分调查表见附件）。

12.3 公众意见调查内容

本次验收公众意见调查主要针对施工、试运行期间出现的环境问题以及污染扰民情况征询周边居民的意见和建议，共发放个人问卷 50 份，回收个人有效问卷 50 份，问卷回收率 100.00%。意见汇总情况如下：

表 12.3-1 被调查人员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		人数	占有效问卷比例（%）
年龄	30岁以下	14	28
	30-40岁	18	36
	40-50岁	8	16
	50岁以上	10	20
文化程度	初中及以下	22	44
	高中、中专	12	24
	大专	7	14
	大学及以上	9	18
职业	工人	34	68
	农民	8	16
	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0	0
	老师	4	8
	学生	3	6
	其他	1	2

由上表可以看出，不同年龄、不同文化程度及职业均占有一定的比例，被调查者来自项目周边企业工作人员及周边村庄，被调查人群具有较好的代表性，能如实反映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

通过对问卷调查结果的统计分析，公众观点汇总情况见下表。

表 12.3-2 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统计表

问题		观点	选择人数	占有效问卷的比例（%）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24	48
		影响较轻	26	52
		影响较重	0	0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42	84
		影响较轻	8	16
		影响较重	0	0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37	74
		影响较轻	13	26
		影响较重	0	0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0	0
没有		50	100	
试运	废气对您的影响	没有影响	29	58

行期	程度	影响较轻	20	40
		影响较重	0	0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41	82
		影响较轻	9	18
		影响较重	0	0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34	68
		影响较轻	16	32
		影响较重	0	0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39	78
		影响较轻	11	22
		影响较重	0	0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有	0	0
		没有	50	100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40	80
		较满意	10	20
		不满意	0	0

通过对公众参与问卷调查结果的统计分析，公众对各个问题的观点较为一致，参加积极性高，对项目的影响有一定的认识。其中100.00%对项目持支持态度，公众对本项目无反对意见，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对周边影响程度较轻，公众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是满意的。

13. 验收结论与建议

本次验收项目为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竣工，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完成了排污许可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70521706168390M001P，于 2024 年 12 月进行调试，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中间体合成车间（氨基丙腈生产、丙氨酸生产、粗泛酸钙生产及提纯等）、钙化车间及配套的环保和辅助工程。

13.1 验收监测结果

13.1.1 验收工况

二期项目验收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12 月 25 日进行，监测工况在 97.6%~98.5%之间，满足 75%工况要求。

13.1.2 验收监测结果

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评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及环评批复要求基本落实到位，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正常。

（1）废水

本项目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质处理、循环利用”的原则规划、建设厂区排水管网，优化污水处理方案。吸收氨尾气的饱和吸收液与粗氨基丙腈蒸出水冷凝液经氨吹脱后，回用于生产；丙氨酸蒸出水冷凝液加碱中和后回用于生产；在线监测设备产生的废水经检测符合《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4-2008 表 2 标准要求(六价铬 $<0.3\text{mg/L}$)后进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送至垦利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甲醇回收塔底废液、生活废水、设备及地面冲洗水、化验废水等混合送厂区自备污水处理站，经“调节池+中和沉淀+微电解+混凝沉淀+全混

反应器+UASB+AO”处理。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和在线监测数据，验收期间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4-2008）及垦利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纳污标准后送垦利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再处理后排入溢洪河。

（2）废气

钙化液制备单元的氨基丙腈驱氨、蒸水、精馏、水解等工序废气，由水喷射真空泵从体系中抽出，采用两级水吸收+一级酸吸收处理，通过 20m 排气筒排放，根据验收监测数据，验收期间氨最大排放浓度为 16.7mg/m³，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丙烯腈未检出，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46.0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 2801.6-2018）表 1 有机化工企业或生产设施 VOCs II 时段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最大排放浓度为 549 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

钙化液制备单元的丙氨酸制备工序中和釜、蒸水釜废气经一级碱液吸收的酸雾洗涤塔处理，尾气经 28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验收监测数据，验收期间氯化氢最大排放浓度为 2.5mg/m³，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盐酸储罐呼吸废气一并送入该洗涤塔处理。

钙化液制备单元的丙氨酸干燥废气经布袋除尘处理，经 28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验收监测数据，验收期间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1.8mg/m³，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标准。

钙化釜顶冷凝器出口排放废气再经二级冷凝器处理后，不凝气送至新甾醇项目配套的清净、中和等工序，经净化处理后暂存于气柜和球型罐，作为该项目生产原料。

丙氨酸钙压滤废气、泛酸钙结晶、压滤废气集气罩收集，经二级水喷淋处理后通过 25m 排气筒排放，根据验收监测数据，验收期间甲醇排放浓度为 10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 2801.6-2018）表 2 废气中有机特征污染物及排放限值。

项目加强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控制措施，推行 LDAR（泄漏检测与修复）技术；选用密封性良好的设备、管线、阀门和计量设备，甲醇、丙烯腈采用内浮顶储罐，装卸区配套油气回收设施。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验收期间厂界污染物最大排放浓度为，甲醇未检出、丙烯腈未检出、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0.60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氯化氢 0.18mg/m³，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表 4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氨 0.18mg/m³、硫化氢 0.004mg/m³，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二级标准；臭气浓度 15 无量纲，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DB37/ 2801.7-2019）表 2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3）固废

验收期间，钙化釜出料压滤得滤饼（主要成分氯化钠）已进行危险废物鉴定，后期将根据鉴定结果进行合规处置，如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将作为一般固废委托处置，如属于危险废物，则依托厂区现

有的危险废物焚烧炉处理，不外排。氨基丙腈精馏后馏分送公司现有危险废物焚烧炉处理，不外排。暂存场所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进行设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袋，和生活垃圾一起委托环卫部门进行清运。

（4）噪声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噪声来自各生产装置中的机泵、引风机、冷却塔等。设计中采用以下措施减轻对外界影响：①在同类设备中选用运行效率高、低噪声设备；②对大功率机泵加装隔音、消音装置，降低噪声源强；③设备安装时，做好了坚固地基，并加装了减震垫，增加稳定性以减轻振动的效果；④冷却塔采用安装了进、排风消声器，设置了隔声屏障；落水盘加消声垫，冷却塔的基础及管道做隔振处理等综合治理措施；⑤平面布置上，将高噪声的机泵布置在远离厂界的区域，以减少对外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检测结果，厂界噪声昼间 54.2~56.9dB（A），夜间 45.4~47.3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13.1.3 总量

项目废气中 VOCs 排放量为 0.118t/a，颗粒物排放量为 0.113t/a，满足排污许可许可排放量要求（VOCs：93.588t/a、颗粒物 6.824t/a）；废水中 COD、氨氮排放量分别为 111.15t/a、5.475t/a，满足环评批复中的总量要求（COD：119.606t/a、氨氮：11.961t/a）。

13.2 环境管理调查结果

本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评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及环评批复要求基本落实到位，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正常，环境风险措施

完善，配备了必要的应急设备，并制定演练计划，定期演练，切实加强事故应急处理及防范能力。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在东营市生态环境保护局垦利区分局备案(备案号 370505-2023-012-H)。

13.3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

本次验收共发放了 50 份个人调查问卷，回收个人有效问卷 50 份，问卷回收率 100.00%。根据问卷调查结果统计，公众对各个问题的观点较为一致，参加积极性高，对项目的认识有一定的认识。其中 100.00%对项目持支持态度，公众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是满意的，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13.4 验收监测结论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环保手续齐全，在建设过程中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和采取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措施，按规定申领了排污许可证，污染物达标排放，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主要污染物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3.5 建议

1、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的管理，做好产生量、处置量及存储量统计，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要求进行妥善处置；

2、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定期开展环境应急演练；强化日常应急演练和培训，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管理、实际运行操作及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

3、完善并落实环境监测计划，对不具备自行监测能力的内容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开展监测工作，定期开展跟踪监测；

4、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5、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如遇环保设施检修、停运等情况，要及时向当地生态环境部门报告，并如实记录备查。

14.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新戊系列项目（二期）					项目代码	C2710 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		建设地点	垦利经济开发区油田创业园泰兴路以北，东三路以西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二十四、医药制造业 47 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N118.655587°，E37.543349°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D-泛酸钙 200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D-泛酸钙 10000 吨		环评单位	胜利油田森诺胜利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东营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东环审[2016]4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16 年 4 月					竣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4 年 11 月 28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70521706168390M001P			
	验收单位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典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7.6%~98.5%			
	投资总概算（万元）	22192.16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16		所占比例（%）	4.58			
	实际总投资（万元）	186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930		所占比例（%）	5.0			
	废水治理（万元）	100	废气治理（万元）	750	噪声治理（万元）	5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2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7200h				
运营单位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0521706168390M		验收时间	2024.12.24~12.25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233.875	300			111.15	111.15		111.15		/		
	氨氮		10.8	30			5.475	5.475		5.475		/		
	废气											/		
	二氧化硫													
	烟（粉）尘		1.8	10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46	60			0.118	0.118		0.118	/	/	
	氨		16.7	20			0.0395	0.0395		0.0395				
	氯化氢		2.5	30			0.0018	0.0018		0.0018				
	甲醇		10	50			0.0778	0.0778		0.0778				
	丙烯腈		未检出	22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废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15.附件

附件 1 环评批复

附件 2 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70521706168390M001P

单位名称：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厂

注册地址：东营市垦利开发区北外环以南华丰路以东（原垦利镇黄店村东）

法定代表人：李新发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山东省东营市垦利经济开发区泰兴路19号

行业类别：

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锅炉，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521706168390M

有效期限：自2024年11月28日至2029年11月27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东营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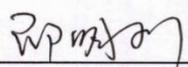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东营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附件 3 应急预案备案文件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厂区	机构代码	91370521706168390M
法定代表人	李新发	联系电话	13054628672
联系人	刘杰荣	联系电话	15266057721
传真	—	电子邮件	—
地址	垦利经济开发区泰兴路 19 号		
预案名称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厂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重大[重大-大气 (Q3-M4-E2) +重大-水 (Q3-M4-E3)]		
<p>本单位于2023年12月14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送报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本例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预案签署人		送报时间	2023年3月7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文件目录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 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3年3月9日收讫，文件齐全，已于备案。 		
备案编号	370505-2023-012-H		
报送单位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老厂区		
受理部门责任人		经办人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26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附件 4 防渗证明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 防渗证明

防渗区域	防渗处理方法	防渗等级
生产车间	采取防渗混凝土+环氧树脂进行防渗，防止地下水污染。地面铺设聚氨酯防水层、水泥浆、150mm 厚 C20 混凝土表面抹平、150mm 厚 C20 碎石垫底。	抗渗系数 $<10^{-10}$ cm/s

建设单位（盖章）：新发药业有限公司



附件 5 生产工况

生产工况说明

我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12 月 25 日进行验收监测，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如下：

监测日期	产品类型	设计产量(t/d)	实际产量(t/d)	运转负荷(%)
2024.12.24	D-泛酸钙	33.3	32.5	97.6
2024.12.25	D-泛酸钙	33.3	32.8	98.5

建设单位：新发药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6 日



附件 6 调查问卷（部分）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冯志	性别	男	年龄	30 岁以下、30-40 岁、40-50 岁、50 岁以上		
职业	农民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初中		
居住地址	五兴村		距项目地方位	E	距离（米）	3624	
项目基本情况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位于垦利经济开发区油田创业园泰兴路以北，东三路以西，主要建设内容为新戊系列项目（二期）中间体合成车间、丙氨酸精制车间、钙化车间及甲醇回收装置及配套的环保和辅助工程。						
环保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试运行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事故内容）	有	没有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较满意	不满意（原因）：		
备注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郑连泽	性别	男	年龄	30岁以下、30-40岁、40-50岁、50岁以上		
职业	工人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初中		
居住地址	东安	距项目地方位	SW	距离（米）	1850		
项目基本情况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位于垦利经济开发区油田创业园泰兴路以北，东三路以西，主要建设内容为新戊系列项目（二期）中间体合成车间、丙氨酸精制车间、钙化车间及甲醇回收装置及配套的环保和辅助工程。						
环保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试运行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事故内容）	有	没有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较满意	不满意（原因）：			
备注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徐明程		性别	男	年龄	30岁以下、30-40岁、40-50岁、50岁以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职业	工人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本科		
居住地址	大义兴			距项目地方位	NNE	距离（米）	432	
项目基本情况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位于垦利经济开发区油田创业园泰兴路以北，东三路以西，主要建设内容为新戊系列项目（二期）中间体合成车间、丙氨酸精制车间、钙化车间及甲醇回收装置及配套的环保和辅助工程。							
环保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试运行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事故内容）	有	没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较满意	不满意（原因）：			
备注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张素云	性别	女	年龄	30岁以下、30-40岁、40-50岁、50岁以上		
职业	农民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初中		
居住地址	二十四顷村			距项目地方位	ENE	距离（米）	3565
项目基本情况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位于垦利经济开发区油田创业园泰兴路以北，东三路以西，主要建设内容为新戊系列项目（二期）中间体合成车间、丙氨酸精制车间、钙化车间及甲醇回收装置及配套的环保和辅助工程。						
环保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试运行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事故内容）	有	没有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较满意	不满意（原因）：		
备注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王思玉	性别	男	年龄	30岁以下、30-40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0-50岁、50岁以上		
职业	工人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中专	
居住地址	永安			距项目地方位	W	距离（米）	180m
项目基本情况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位于垦利经济开发区油田创业园泰兴路以北，东三路以西，主要建设内容为新戊系列项目（二期）中间体合成车间、丙氨酸精制车间、钙化车间及甲醇回收装置及配套的环保和辅助工程。						
环保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			
	试运行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原因）：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事故内容）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没有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较满意	不满意（原因）：		
备注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刘恒	性别	女	年龄	30岁以下、30-40岁、40-50岁、50岁以上		
职业	教师	民族	汉	受教育程度	本科		
居住地址	店子厚子村			距项目地方位	正	距离（米）	2797
项目基本情况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位于垦利经济开发区油田创业园泰兴路以北，东三路以西，主要建设内容为新戊系列项目（二期）中间体合成车间、丙氨酸精制车间、钙化车间及甲醇回收装置及配套的环保和辅助工程。						
环保调查内容	施工期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扬尘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有	没有			
	试运行期	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处置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原因）：		
		是否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如有请注明事故内容）	有	没有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较满意	不满意（原因）：		
备注							

附件 7 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项目名称：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
验收预监测

报告编号：DT2412086

委托单位：新发药业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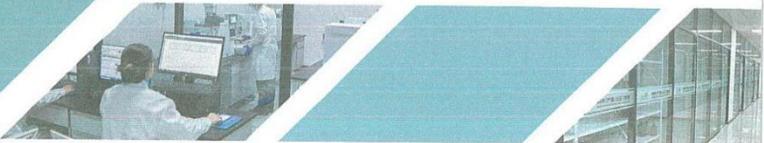
日期：2025-01-10

山东典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SHANDONG DIANTU ECOLOGICAL ENVIRONMENT ENGINEERING CO.,LTD



DT2412086



报告说明

- 1、本报告基于客户委托的检测项目。
- 2、本检测报告报告无计量认证标志  及批准文号无效。
- 3、本检测报告无山东典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检测专用章、批准人签字无效。
- 4、本检测报告涂改、换页、漏页无效。
- 5、未经山东典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书面许可，不得部分复制本检测报告。
- 6、未经山东典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书面许可，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
- 7、由委托单位自行送样的样品，本次检测仪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 8、任何其他第三方机构都不能通过山东典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获取此报告，除非此机构有客户的书面说明授权山东典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给予其报告。
- 9、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或需要说明之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样品有效期十五日内向本公司以书面方式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检测机构：山东典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柳泉路 139 号齐鲁电商谷 2 号楼 5 层

邮政编码：255000

联系电话：0533-7011788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211512052759

名称：山东典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柳泉路139号齐鲁电商谷2号楼5层(255000)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11512052759

发证日期：2021年12月22日

有效期至：2027年12月21日

发证机关：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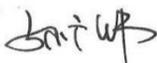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DT2412086

第 1 页 共 14 页

一、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东营市垦利开发区北外环以南华丰路以东（原垦利镇黄店村东）
受检单位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东营市垦利开发区北外环以南华丰路以东（原垦利镇黄店村东）
采样日期	2024.12.24~2024.12.25
检测日期	2024.12.24~2024.12.31
样品数量及状态	有组织废气共计 78 份样品（包含 12 份空白样品）；无组织废气共计 336 份样品（包含 18 份空白样品）；废水共有组织废气共计 64 份样品，样品容器均保存完好。
检测结论	不予评论

编制人: 审核人: 批准人: 

签发日期: 2025.01.10

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齐鲁电商谷

电话: 0533-7011788

网址: <http://www.sddt100.com>E-mail: sddt100@163.com

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验收 监测		点位		P1（氨基丙腈制备过程）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12.24								
		排气筒高度/m		20.0								
		内径/m		0.30								
		标干流量 Nd m ³ /h		257.0876			256.7204			257.2645		
		烟温℃		2			1			0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氨	实测浓度	mg/m ³	16.7			15.6			15.8		
		排放速率	kg/h	4.29×10 ⁻³			4.00×10 ⁻³			4.06×10 ⁻³		
2	丙烯腈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3	VOCs	实测浓度	mg/m ³	50.6	10.1	24.2	34.6	42.4	36.1	52.1	42.4	43.5
				28.3			37.7			46.0		
		排放速率	kg/h	7.28×10 ⁻³			9.68×10 ⁻³			0.0118		
4	臭气浓度	实测浓度	无量纲	173			416			199		

注：ND 为未检出，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表 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验收 监测		点位		P1（氨基丙腈制备过程）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12.25								
		排气筒高度/m		20.0								
		内径/m		0.30								
		标干流量 Nd m ³ /h		361.3477			255.3981			254.6059		
		烟温℃		4			5			5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氨	实测浓度	mg/m ³	15.2			16.1			16.7		
		排放速率	kg/h	5.49×10 ⁻³			4.11×10 ⁻³			4.25×10 ⁻³		
2	丙烯腈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3	VOCs	实测浓度	mg/m ³	39.4	45.6	51.6	47.1	43.3	32.3	36.7	22.5	10.0
				45.5			40.9			23.1		
		排放速率	kg/h	0.0164			0.0104			5.88×10 ⁻³		
4	臭气浓度	实测浓度	无量纲	549			151			173		

注：ND 为未检出，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本页以下空白

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齐鲁电商谷

网址：http://www.sddt100.com

电话：0533-7011788

E-mail: sddt100@163.com

表 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点位	P2 (丙氨酸制备过程) 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12.24			
		排气筒高度/m	28.0	内径/m	0.20	
		标干流量 Nd m ³ /h	97	98	98	
		烟温℃	7.4	6.0	5.1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氯化氢	实测浓度	mg/m ³	2.5	1.9	ND
		排放速率	kg/h	2.42×10 ⁻⁴	1.86×10 ⁻⁴	/

注: ND 为未检出,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表 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点位	P2 (丙氨酸制备过程) 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12.25			
		排气筒高度/m	28.0	内径/m	0.20	
		标干流量 Nd m ³ /h	138	63	84	
		烟温℃	12.7	13.4	14.0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氯化氢	实测浓度	mg/m ³	1.8	1.3	1.0
		排放速率	kg/h	2.48×10 ⁻⁴	8.19×10 ⁻⁵	8.40×10 ⁻⁵

表 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点位	P3 (丙氨酸制备过程) 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12.24			
		排气筒高度/m	28.0	内径/m	0.40	
		标干流量 Nd m ³ /h	8681.428	8594.432	8749.589	
		烟温℃	2	1	1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8	1.7	1.8
		排放速率	kg/h	0.0156	0.0146	0.0157

表 6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点位	P3 (丙氨酸制备过程) 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12.25			
		排气筒高度/m	28.0	内径/m	0.40	
		标干流量 Nd m ³ /h	8481.783	8569.341	8547.563	
		烟温℃	6	6	5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6	1.7	1.3
		排放速率	kg/h	0.0136	0.0146	0.0111

本页以下空白

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齐鲁电商谷

网址: <http://www.sddt100.com>

电话: 0533-7011788

E-mail: sddt100@163.com

表 7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验收 监测		点位	P4 (丙氨酸钙压滤) 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12.24									
		排气筒高度/m	25.0	内径/m			0.40					
		标干流量 Nd m ³ /h	1081	997			1038					
		烟温/℃	15.4	15.4			15.1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甲醇	实测浓度	mg/m ³	16	13	ND	ND	ND	ND	ND	ND	15
				10			ND			6		
		排放速率	kg/h	0.0108			/			6.23×10 ⁻³		

注: ND 为未检出,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表 8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验收 监测		点位	P4 (丙氨酸钙压滤) 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4.12.25									
		排气筒高度/m	25.0	内径/m			0.40					
		标干流量 Nd m ³ /h	1155	879			968.3500					
		烟温/℃	18.1	26.1			24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甲醇	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			/			/		

注: ND 为未检出,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本页以下空白



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齐鲁电商谷

网址: <http://www.sddt100.com>

电话: 0533-7011788

E-mail: sddt100@163.com

表 1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采样日期	2024.12.24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厂界上风向 1#	甲醇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 2#	甲醇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 3#	甲醇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 4#	甲醇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注: ND 为未检出,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表 1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采样日期	2024.12.25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厂界上风向 1#	甲醇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 2#	甲醇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 3#	甲醇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 4#	甲醇	mg/m ³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ND

注: ND 为未检出,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本页以下空白

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齐鲁电商谷
电话: 0533-7011788

网址: <http://www.sddt100.com>
E-mail: sddt100@163.com

表 1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验收监测		采样日期	2024.12.24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厂界上风向 1#	颗粒物	$\mu\text{g}/\text{m}^3$	265	221	241	256
	丙烯腈	mg/m^3	ND	ND	ND	ND
	氯化氢	mg/m^3	0.06	0.06	0.07	0.06
	氨	mg/m^3	0.06	0.05	0.06	0.05
	硫化氢	mg/m^3	0.002	0.001	0.001	0.00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2#	颗粒物	$\mu\text{g}/\text{m}^3$	413	321	369	372
	丙烯腈	mg/m^3	ND	ND	ND	ND
	氯化氢	mg/m^3	0.18	0.15	0.17	0.13
	氨	mg/m^3	0.11	0.07	0.08	0.07
	硫化氢	mg/m^3	0.002	0.003	0.004	0.00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1	14	12	<10
厂界下风向 3#	颗粒物	$\mu\text{g}/\text{m}^3$	477	369	407	371
	丙烯腈	mg/m^3	ND	ND	ND	ND
	氯化氢	mg/m^3	0.17	0.17	0.18	0.16
	氨	mg/m^3	0.11	0.15	0.11	0.18
	硫化氢	mg/m^3	0.004	0.004	0.004	0.00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5	11
厂界下风向 4#	颗粒物	$\mu\text{g}/\text{m}^3$	463	506	395	410
	丙烯腈	mg/m^3	ND	ND	ND	ND
	氯化氢	mg/m^3	0.16	0.14	0.15	0.17
	氨	mg/m^3	0.17	0.14	0.17	0.11
	硫化氢	mg/m^3	0.003	0.003	0.003	0.00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1	10	<10

注：ND 为未检出,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本页以下空白

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齐鲁电商谷

网址：<http://www.sddt100.com>

电话：0533-7011788

E-mail：sddt100@163.com

表 14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采样日期	2024.12.25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厂界上风向 1#	颗粒物	$\mu\text{g}/\text{m}^3$	315	272	275	315
	丙烯腈	mg/m^3	ND	ND	ND	ND
	氯化氢	mg/m^3	0.06	0.08	0.07	0.06
	氨	mg/m^3	0.05	0.04	0.04	0.05
	硫化氢	mg/m^3	0.001	0.001	0.002	0.00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2#	颗粒物	$\mu\text{g}/\text{m}^3$	358	289	392	332
	丙烯腈	mg/m^3	ND	ND	ND	ND
	氯化氢	mg/m^3	0.15	0.15	0.17	0.17
	氨	mg/m^3	0.15	0.15	0.11	0.13
	硫化氢	mg/m^3	0.004	0.003	0.004	0.00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4	11	<10
厂界下风向 3#	颗粒物	$\mu\text{g}/\text{m}^3$	643	479	512	593
	丙烯腈	mg/m^3	ND	ND	ND	ND
	氯化氢	mg/m^3	0.15	0.15	0.14	0.13
	氨	mg/m^3	0.11	0.17	0.13	0.13
	硫化氢	mg/m^3	0.004	0.005	0.004	0.00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3	<10
厂界下风向 4#	颗粒物	$\mu\text{g}/\text{m}^3$	597	480	511	545
	丙烯腈	mg/m^3	ND	ND	ND	ND
	氯化氢	mg/m^3	0.17	0.16	0.11	0.14
	氨	mg/m^3	0.18	0.14	0.09	0.14
	硫化氢	mg/m^3	0.003	0.003	0.004	0.004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2	<10

注: ND 为未检出,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本页以下空白

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齐鲁电商谷

网址: <http://www.sddt100.com>

电话: 0533-7011788

E-mail: sddt100@163.com

表 15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检测点位	污水处理站进水口			
		采样日期	2024.12.24			
		样品状态	黑色, 有异味, 无浮油	黑色, 有异味, 无浮油	黑色, 有异味, 无浮油	黑色, 有异味, 无浮油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	pH	无量纲	7.7	7.9	8.1	8.3
2	化学需氧量	mg/L	1.20×10 ⁴	1.09×10 ⁴	1.04×10 ⁴	1.07×10 ⁴
3	BOD ₅	mg/L	2.10×10 ³	1.80×10 ³	2.20×10 ³	1.90×10 ³
4	SS	mg/L	120	107	101	112
5	色度	倍	300	300	300	300
6	氨氮	mg/L	275	285	280	277
7	总氮	mg/L	531	524	518	516
8	总磷	mg/L	4.71	3.99	4.16	4.25
9	全盐量	mg/L	5.39×10 ³	5.55×10 ³	5.95×10 ³	5.77×10 ³
10	氯化物	mg/L	1.21×10 ³	1.24×10 ³	1.23×10 ³	1.22×10 ³

表 16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检测点位	污水处理站进水口			
		采样日期	2024.12.25			
		样品状态	黑色, 有异味, 无浮油	黑色, 有异味, 无浮油	黑色, 有异味, 无浮油	黑色, 有异味, 无浮油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	pH	无量纲	8.4	8.5	8.5	8.6
2	化学需氧量	mg/L	9.97×10 ³	9.58×10 ³	9.26×10 ³	9.50×10 ³
3	BOD ₅	mg/L	1.65×10 ³	1.80×10 ³	1.65×10 ³	1.80×10 ³
4	SS	mg/L	102	90	103	97
5	色度	倍	300	300	300	300
6	氨氮	mg/L	245	252	222	224
7	总氮	mg/L	483	487	471	476
8	总磷	mg/L	4.56	4.80	4.35	4.44
9	全盐量	mg/L	6.22×10 ³	6.83×10 ³	6.97×10 ³	6.31×10 ³
10	氯化物	mg/L	1.80×10 ³	1.78×10 ³	1.81×10 ³	1.80×10 ³

本页以下空白

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齐鲁电商谷

网址: <http://www.sddt100.com>

电话: 0533-7011788

E-mail: sddt100@163.com

表 17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验收监测		检测点位	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采样日期	2024.12.24			
		样品状态	微黄，无味， 无浮油	微黄，无味， 无浮油	微黄，无味， 无浮油	微黄，无味， 无浮油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	pH	无量纲	8.1	8.1	8.1	8.2
2	化学需氧量	mg/L	251	269	224	274
3	BOD ₅	mg/L	50.3	56.3	62.3	58.3
4	SS	mg/L	37	46	40	37
5	色度	倍	30	30	30	30
6	氨氮	mg/L	11.8	11.1	10.7	10.8
7	总氮	mg/L	50.9	51.2	50.2	49.9
8	总磷	mg/L	2.67	2.78	2.71	2.84
9	全盐量	mg/L	2.90×10 ³	3.01×10 ³	3.13×10 ³	2.83×10 ³
10	氯化物	mg/L	1.43×10 ³	1.43×10 ³	1.45×10 ³	1.45×10 ³

表 18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验收监测		检测点位	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采样日期	2024.12.25			
		样品状态	微黄，无味， 无浮油	微黄，无味， 无浮油	微黄，无味， 无浮油	微黄，无味， 无浮油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1	pH	无量纲	7.9	8.1	8.1	8.1
2	化学需氧量	mg/L	192	206	222	233
3	BOD ₅	mg/L	46.3	36.3	56.3	46.3
4	SS	mg/L	34	37	28	35
5	色度	倍	30	30	30	30
6	氨氮	mg/L	11.0	10.2	10.4	10.4
7	总氮	mg/L	46.5	46.0	44.5	45.6
8	总磷	mg/L	2.55	2.50	2.49	2.56
9	全盐量	mg/L	2.86×10 ³	2.86×10 ³	2.86×10 ³	2.91×10 ³
10	氯化物	mg/L	1.11×10 ³	1.13×10 ³	1.13×10 ³	1.12×10 ³

本页以下空白

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齐鲁电商谷

网址：<http://www.sddt100.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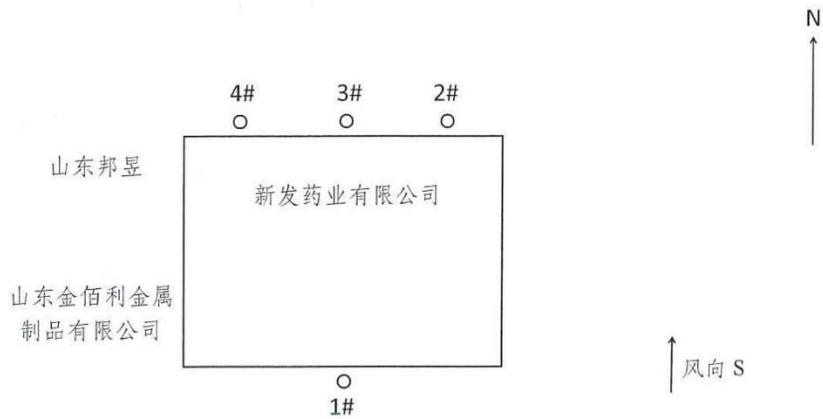
电话：0533-7011788

E-mail：sddt100@163.com

表 19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温度 (°C)	湿度 (RH%)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云量	天气情况
2024.12.24	11:35	3.7	46	103.0	S	1.1	4/2	阴
	13:15	4.4	39	102.9	S	0.7	4/2	
	14:50	4.8	37	102.9	S	0.5	4/2	
	16:12	4.2	40	102.7	S	0.2	4/2	
2024.12.25	09:24	3.6	49	102.7	S	0.6	2/0	晴
	10:50	4.2	41	102.6	S	1.5	2/0	
	12:15	6.0	36	102.5	S	1.7	2/0	
	13:28	7.7	34	102.4	S	1.2	2/0	

无组织废气采样布点示意图如下:



本页以下空白

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齐鲁电商谷

电话: 0533-70117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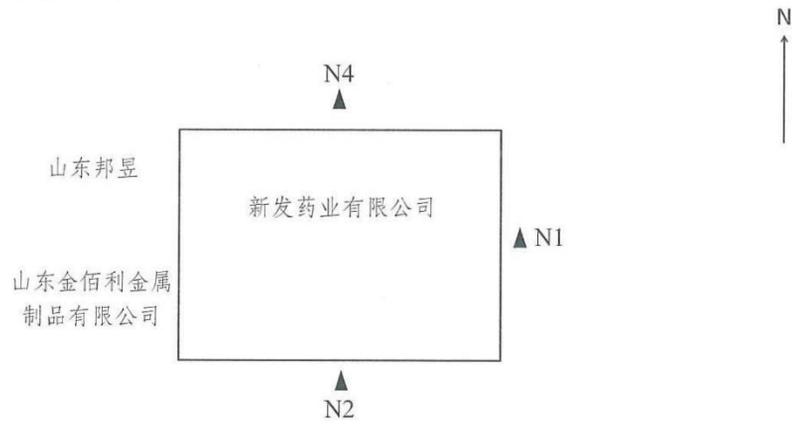
网址: <http://www.sddt100.com>

E-mail: sddt100@163.com

表 20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24.12.24				2024.12.25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检测时间	测定值 dB (A)	检测时间	测定值 dB (A)	检测时间	测定值 dB (A)	检测时间	测定值 dB (A)
N1 项目区东边界	19:11	54.7	22:31	46.7	16:45	54.2	22:16	45.4
N2 项目区南边界	18:34	54.5	22:45	46.6	15:38	54.6	22:30	46.4
N4 项目区北边界	18:52	56.9	22:17	47.3	16:31	56.7	22:01	47.1

噪声监测点位布设示意图如下:



本页以下空白

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齐鲁电商谷

网址: <http://www.sddt100.com>

电话: 0533-7011788

E-mail: sddt100@163.com

报告编号：DT2412086

第 14 页 共 14 页

6	氨	0.01mg/m ³	HJ 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T/J-032
7	硫化氢	0.001mg/m ³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第四版(增补版)《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三篇 第一章 十一 (二)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T/J-032
8	臭气浓度	--	HJ 1262—2022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wwk-3 清洁空气制备器	DT/J-121

废水

1	pH	--	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DZB-712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DT/C-059
2	化学需氧量	4mg/L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50ml 酸式滴定管	DT/B-003
3	BOD ₅	0.5mg/L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WS-80 恒温恒湿培养箱 JPB-607A 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	DT/J-008 DT/J-014
4	SS	4mg/L	GB/T 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FA124 电子天平	DT/J-053
5	色度	2 倍	HJ 1182-2021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50mL、100mL 比色管	/
6	氨氮	0.025mg/L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T/J-032
7	总氮	0.05mg/L	HJ 636-2012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T/J-032
8	总磷	0.01mg/L	GB/T 11893-1989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TU-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DT/J-032
9	全盐量	10mg/L	HJ/T 51-1999 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	FA124 电子天平	DT/J-053
10	氯化物	10mg/L	GB/T 11896-1989 水质 氯化物的测定 硝酸银滴定法	25ml 酸式滴定管	DT/B-187

噪声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35dB (A)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DT/C-021
---	------------	----------	------------------------------	----------------	----------

报告结束

地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齐鲁电商谷

网址：<http://www.sddt100.com>

电话：0533-7011788

E-mail：sddt100@163.com

附件 8 竣工公示截图



附件 9 调试公示截图



DIANTU 山东典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典图生态 SHANDONGDIANTUSHENGTAIHUANJINGGONGCHENG CO.,LTD

咨询热线 **0533-7011788**

首页 走进典图 新闻中心 主营业务 资质证书 工程案例 人力资源 联系我们 免费咨询

全国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基础信息调查专业机构推荐单位

当前位置 > 首页 > 公司新闻

公司新闻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调试公示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各主体装置、辅助设施和配套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成，已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要求进行了排污许可重新申请，现对各装置和环保设施进行调试，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现面向全社会进行调试公示。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9日

咨询热线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25年3月14日，新发药业有限公司在东营市垦利区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厂区会议室组织召开了“新戊系列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由建设单位-新发药业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山东典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及3名特邀专家组成（验收组人员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工程环保执行情况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对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位于垦利经济开发区油田创业园泰兴路以北，东三路以西新发药业新厂区内，目前，新厂区现有项目包括年产2500吨维生素B1项目、3000t/a泛醇项目、新醇生产项目、新酯项目等。

本次验收为项目二期，验收内容包括****涉密****。主要****涉密****。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于2015年5月取得立项文件，《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于2016年2月3日取得了原东营市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文号为东环审[2016]44号。项目于2016年4月开工建设，一期于2021年5月建成，二期于2024年11月竣工，于2024年12月进行调试，项目竣工和调试运行等情况均于网站进行对外公示。

（三）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186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930万元，占总投资额的5.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新戊系列项目（二期）废气、废水、固废、噪声等环境保护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尚未建设完成，部分设备规格型号变动，钙化液制备单元的氨基丙腈驱氨、蒸水、精馏、水解等工序废气，由原环评设计的单纯水吸收工艺改为两级水吸收+一级酸吸收，提高了处理效率；由于建设过程中垦利县污水管网辐射情况，项目废水由批复的送往垦利县东兴污水处理厂处理变更为送往垦利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污染物种类未增加、废水量未增加，排放方式未发生变化；排放标准已按照现行排放标准进行执行。对比《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本项目以上变更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污染防治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1）有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主要为钙化液制备单元产生的氨、丙烯腈、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经管道密闭收集，通过两级水吸收+一级酸吸收处理后通过 20 米高 DA027 排气筒排放；盐酸中和过程产生的氯化氢，经管道密闭收集，通过一级碱吸收处理后通过 28 米高 DA028 排气筒排放；干燥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管道密闭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8 米高 DA029 排气筒排放；钙化液制备单元产生的甲醇，经管道密闭收集，通过两级水吸收处理后通过 25 米高 DA030 排气筒排放。

（2）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主要为设备密封泄漏的氨、非甲烷总烃、甲醇、颗粒物等，通过定期开展 LDAR（泄漏检测与修复）技术检测，选用密封性良好的设备、管线、阀门和计量设施等措施。

2、废水

废水主要为蒸馏废水、结晶分离废水和设备及地面冲洗废水、化验室废水及废水在线监测设备产生的废水等。吸收氨尾气的饱和吸收液与粗氨基丙腈蒸出水冷凝液经氨吹脱后，回用于生产；丙氨酸蒸出水冷凝液加碱中和后回用于生产；在线监测设备产生的废水经检测符合《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4-2008 表 2 标

标准要求(六价铬 $<0.3\text{mg/L}$)后进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送至垦利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甲醇回收塔底废液、生活废水、设备及地面冲洗水、化验废水等混合送厂区自备污水处理站，经“调节池+中和沉淀+微电解+混凝沉淀+全混反应器+UASB+AO”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4-2008）及垦利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纳污标准后送垦利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再处理后排入溢洪河。

3、噪声

噪声源主要为机泵、引风机、压滤机、冷却塔等。采用以下措施减轻对外界影响：①在同类设备中选用运行效率高、低噪声设备；②对大功率机泵加装隔音、消音装置，降低噪声源强；③设备安装时，做好了坚固地基，并加装了减震垫，增加稳定性以减轻振动的效果；④冷却塔采用安装了进、排风消声器，设置了隔声屏障；落水盘加消声垫，冷却塔的基础及管道做隔振处理等综合治理措施；⑤平面布置上，将高噪声的机泵布置在远离厂界的区域，以减少对外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固废主要为压滤过程产生的滤渣氯化钠、精馏后馏分、产品包装过程产生的废弃包装袋及化验室废试剂及残渣。其中滤渣氯化钠进行危废鉴别，根据鉴别结果确定处置方式；精馏后馏分、化验室废试剂及残渣为危险废物，依托新老厂现有危废焚烧炉处置；废弃包装袋属于一般固废，由环卫部门拉运处理。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企业修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在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进行了备案。设立了环保管理机构，环保规章制度较完善。定期进行演练，配备了应急物资。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各装置工况稳定、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1、废气

钙化液制备单元的氨基丙腈驱氨、蒸水、精馏、水解等工序废气，由水喷射真空泵从体系中抽出，采用两级水吸收+一级酸吸收处理，通过 20m 排气筒排放，根据验收监测数据，验收期间氨最大排放浓度为 $16.7\text{mg}/\text{m}^3$ ，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丙烯腈未检出，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46.0\text{mg}/\text{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 2801.6-2018）表 1 有机化工企业或生产设施 VOCs II 时段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最大排放浓度为 549 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

钙化液制备单元的丙氨酸制备工序中和釜、蒸水釜废气经一级碱液吸收的酸雾洗涤塔处理，尾气经 28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验收监测数据，验收期间氯化氢最大排放浓度为 $2.5\text{mg}/\text{m}^3$ ，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盐酸储罐呼吸废气一并送入该洗涤塔处理。

钙化液制备单元的丙氨酸干燥废气经布袋除尘处理，经 28m 高排气筒排放，根据验收监测数据，验收期间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1.8\text{mg}/\text{m}^3$ ，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标准。

钙化釜顶冷凝器出口排放废气再经二级冷凝器处理后，不凝气送至新甾醇项目配套的清净、中和等工序，经净化处理后暂存于气柜和球型罐，作为该项目生产原料。

丙氨酸钙压滤废气、泛酸钙结晶、压滤废气集气罩收集，经二级水喷淋处理后通过 25m 排气筒排放，根据验收监测数据，验收期间甲醇排放浓度为 $10\text{mg}/\text{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 2801.6-2018）表 2 废气中有机特征污染物及排放限值。

项目加强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控制措施，推行 LDAR（泄漏检测与修复）技术；选用密封性良好的设备、管线、阀门和计量设备，甲醇、丙烯腈采用内浮顶储罐，装卸区配套油气回收设施。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验收期间厂界污染物最大排放浓度为，甲醇未检出、丙烯腈未检出、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0.60\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氯化氢 $0.18\text{mg}/\text{m}^3$ ，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表4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氨 $0.18\text{mg}/\text{m}^3$ 、硫化氢 $0.004\text{mg}/\text{m}^3$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二级标准；臭气浓度15无量纲，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 其他行业》（DB37/ 2801.7-2019）表2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2、废水

验收期间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4-2008）及垦利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纳污标准后送垦利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再处理后排入溢洪河。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各厂界昼间、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

5、总量控制

项目废气中VOCs排放量为 $0.118\text{t}/\text{a}$ ，颗粒物排放量为 $0.113\text{t}/\text{a}$ ，满足排污许可许可排放量要求（VOCs： $93.588\text{t}/\text{a}$ 、颗粒物 $6.824\text{t}/\text{a}$ ）；废水中COD、氨氮排放量分别为 $111.15\text{t}/\text{a}$ 、 $5.475\text{t}/\text{a}$ ，满足环评批复中的总量要求（COD： $119.606\text{t}/\text{a}$ 、氨氮： $11.961\text{t}/\text{a}$ ）。

五、验收结论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环保手续齐全，在建设过程中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和采取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措施，按规定申领了排污许可证，污染物达标排放，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主要污染物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工作建议

1、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的管理，做好产生量、处置量及存储量统计，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要求进行妥善处置；

2、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定期开展环境应急演练；强化日常应急演练和培训，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管理、实际运行操作及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

3、完善并落实环境监测计划，对不具备自行监测能力的内容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开展监测工作，定期开展跟踪监测；

4、按照《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5、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如遇环保设施检修、停运等情况，要及时向当地生态环境部门报告，并如实记录备查。

附件：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名单

验收组

2025年3月14日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新戊系列项目（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评审会签字页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1	建设单位	胡公华	新发药业有限公司	厂长	胡公华
2	专家	刘秀梅	山东省东营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级工程师	刘秀梅
3		王暖鹏	石大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王暖鹏
4		蔺隆基	山东简和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蔺隆基
5	检测单位	秦振玉	山东典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秦振玉
6		张玉珂	山东典图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张玉珂